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
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华亚正信评报字[2026]第A03-0005号

（共2册，第1册）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1111020103202600731
合同编号：	华亚正信[2026]第03-0008号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华亚正信评报字[2026]第A03-0005号
报告名称：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
评估结论：	320,962,207.08元
评估报告日：	2026年04月21日
评估机构名称：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边静（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22220036 陈晓伟（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22210084
边静、陈晓伟已实名认证	
QR Code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2026年06月25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目录

资产评估报告声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5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的概况	5
二、评估目的	38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38
四、价值类型	45
五、评估基准日	45
六、评估依据	45
七、评估方法	49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59
九、评估假设	60
十、评估结论	61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63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64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65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67

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并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
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华亚正信评报字[2026]第 A03-0005 号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以企业的持续经营和公开市场为前提，采用资产基础法及市场法对贵公司拟实施股权转让行为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目的：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权，为此，需对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评估对象：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申报的在评估基准日经审计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

评估基准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结论：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市场价值的最终评估结论，具体评估结论如下：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78,910.53	79,000.14	89.61	0.11
2	非流动资产	16,734.46	14,100.14	-2,634.32	-15.74
3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	-2,348.90	-2,498.90	-1,665.94
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29.62	6,298.03	-231.59	-3.55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5	投资性房地产	419.90	419.90	-	-
6	固定资产	36.02	129.10	93.07	258.36
7	使用权资产	572.48	572.48	-	-
8	无形资产	290.35	293.45	3.10	1.07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36.09	8,736.09	-	-
10	资产总计	95,644.99	93,100.28	-2,544.71	-2.66
11	流动负债	52,632.24	52,632.24	-	-
12	非流动负债	8,416.95	8,371.82	-45.13	-0.54
13	负债合计	61,049.19	61,004.06	-45.13	-0.07
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4,595.80	32,096.22	-2,499.58	-7.23

在满足评估假设的前提下，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为 32,096.22 万元，评估减值 2,499.58 万元，减值率 7.23%。

本次评估结论未考虑具有控制权形成的溢价和缺乏控制权造成的折价及股权流动性对股权价值的影响。

本评估报告仅为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如有效期内资产状况、市场状况与评估基准日相关状况相比发生重大变化，委托人应当委托评估机构执行资产评估更新业务或重新评估。

本评估报告存在如下特别事项，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一）根据《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所持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需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配合评估工作，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对与评估有关事项作如下声明：

货币资金科目中银行存款截至评估基准日受限资金为 4,763,335.38 元，其中 4,012,497.47 元为法院冻结金额。原因为 2024 年 12 月 26 日，被评估单位起诉东旭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起诉事由为：1.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款 4,700.00 万元，判令被告自 2019 年 6 月 1 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给付利息至付清款项时止，并于 2025 年 4 月追加镇平县人民政府和河南水投玉源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为被告。截至报告日，尚未开庭审理。2023 年 12 月 25 月，被评估单位收到苏州仲裁委员会仲裁申请书，江苏波尔威水景影视工程有限公司，请求裁决被申请人继续履行 2020 年 11 月 23 日与申请人签订的《分包合同》，具体为：支付申请人工程款 81.60 万元+122.40 万元=204.00 万元及相应利息（以 204.00 万元为基数，自申请仲裁之日起至实际给付

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同时接收申请人备好的全部材料及设备。2025年6月28日，江苏波尔威水景影视工程有限公司将该项债权转让给无锡鲸鱼喷泉设备有限公司，因该笔诉讼本公司兴业银行账户冻结200.00万元。2025年11月24日，无锡鲸鱼喷泉设备有限公司撤诉，兴业银行账户解冻。2025年12月11日，该案件被宜兴市人民法院重新受理，法院针对该笔诉讼对本公司建设银行账户冻结200.00万元。截至报告日，尚未开庭审理。

除上述披露事项外，未发现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其他重大事项，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承诺，资产中不存在其他权属不清，产权纠纷等情况；不存在其他影响评估结果的或有事项；不存在其他影响评估结果的抵押、质押、担保及其他或有负债、或有资产；不存在其他影响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的重大合同、重大诉讼事项、或有资产、及其他或有负债等情况。

（二）期后事项：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于2026年2月14日变更了法人，变更后的法人为刘东昉。

（三）长期股权投资-云南沧园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认缴2000万元，未进行实缴。

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充分考虑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
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华亚正信评报字[2026]第 A03-0005 号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转让行为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2025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本次资产评估项目的委托人为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一）委托人概况

企业名称：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阳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000702425994U

住所：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 1399 号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王怀波

注册资本：71,519.7812 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8 年 09 月 29 日

登记机关：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饮料生产；食品销售；保健食品生产；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零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粮食收购；家具制造；家具销售；技术进出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森林经营和管护；人造板制造；人造板销售；林业机械服务；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木材收购；木材销售；木材加工；化工产品销售（不

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被评估单位概况

1. 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区园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8137764327G

住所：苏州市姑苏区宝带西路 1155 号 2 幢 403 室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刘东昉

注册资本：22020 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6 年 07 月 09 日

登记机关：苏州市姑苏区行政审批局

经营范围：承接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古建筑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工程勘察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造林工程的规划设计和施工；规划管理；文化、旅游资源开发；旅游景区的建设及运营管理；生态环境建设与保护及其相关技术服务；生态、环保、农业、园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林木育苗，植物的研究、开发、种植、销售及养护；批发零售：花卉、盆景、苗木、草坪、园艺机具、建筑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土地整治服务；住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公司历史沿革及股权状况

1) 公司成立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系由苏州新加坡工业园区第二配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苏州常熟市杨园园林绿化建设工程公司、苏州市吴县藏书乡篁村苗圃共同出资组建。公司组建时注册资本为 70.00 万元。

2) 公司主要股权变动

1996年4月10日，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常熟市杨园园林绿化建设工程公司原出资额25万元转让至苏州工业园区第二配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同意苏州市吴县藏书乡篁村苗圃原出资额10万元转让至苏州工业园区华侨友谊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后的股权比例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苏州工业园区第二配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	60	85.7%
2	苏州工业园区华侨友谊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	10	14.3%
合计		70	70	100%

1996年10月12日，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苏州工业园区第二配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其在本公司的出资额60万元中的40万元转让给上海永惠物产有限公司。变更后的股权比例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上海永惠物产有限公司	40	40	57%
2	苏州工业园区第二配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	20	29%
3	苏州工业园区华侨友谊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	10	14%
合计		70	70	100%

1996年12月28日，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苏州工业园区第二配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其在本公司的出资额20万元转让给苏州新区轻工供销联营公司。变更后的股权比例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上海永惠物产有限公司	40	40	57%
2	苏州新区轻工供销联营公司	20	20	29%
3	苏州工业园区华侨友谊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	10	14%
合计		70	70	100%

1997年6月28日，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上海永惠物产有限公司将其在本公司的出资额40万元转让给苏州工业园区同源置业有限公司，同意苏州新区轻工供销联营公司将其在本公司的出资额20万元转让给苏州工业园区东创物资供应公司，同意苏州工业园区华侨友谊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将其在本公司的出资额10万元转让给苏州工业园区东创物资供应公司。变更后的股权比例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	------	---------------	---------------	----------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1	苏州工业园区同源置业有限公司	40	40	57%
2	苏州工业园区东创物资供应公司	30	30	43%
合计		70	70	100%

2002 年 3 月 25 日，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苏州工业园区东创物资供应公司将其在本公司的出资额 30 万元转让给陈爱莉。变更后的股权比例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苏州工业园区同源置业有限公司	40	40	57%
2	陈爱莉	30	30	43%
合计		70	70	100%

2002 年 4 月 25 日，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苏州工业园区同源置业有限公司将其在本公司的出资额 40 万元其中的 35 万元转让给赵志华，其中的 5 万元转让给赵永春。变更后的股权比例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赵志华	35	35	50%
2	陈爱莉	30	30	43%
3	赵永春	5	5	7%
合计		70	70	100%

2003 年 5 月 15 日，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 450 万元，增加后的注册资本为 52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后的股权比例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赵志华	450	450	86.54%
2	陈爱莉	65	65	12.5%
3	赵永春	5	5	0.96%
合计		520	520	100%

2008 年 11 月 18 日，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 500 万元，增加后的注册资本为 102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后的股权比例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赵志华	950	950	93.1%
2	陈爱莉	65	65	6.4%
3	赵永春	5	5	0.5%
合计		1020	1020	100%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2010 年 2 月 2 日，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增加后的注册资本为 202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后的股权比例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赵志华	1344	1344	66.53%
2	沈颀	606	606	30%
3	陈爱莉	65	65	3.22%
4	赵永春	5	5	0.25%
合计		2020	2020	100%

2011 年 2 月 28 日，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沈颀将其所持本公司的全部股份转让给赵志华。变更后的股权比例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赵志华	1950	1950	96.53%
2	陈爱莉	65	65	3.22%
3	赵永春	5	5	0.25%
合计		2020	2020	100%

2015 年 12 月 28 日，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 980 万元，增加后的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约定出资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30 日。增加注册资本后的股权比例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时间
1	赵志华	450	65.00%	2003 年 05 月 25 日
		500		2008 年 11 月 18 日
		1000		2010 年 02 月 28 日
2	上海集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0	32.67%	2016 年 06 月 30 日
3	陈爱莉	65	2.17%	2003 年 05 月 25 日
4	赵永春	5	0.16%	2003 年 05 月 25 日
合计		3000	100%	

2016 年 6 月 30 日，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上海集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时间延期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3 日，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19020 万元，其中赵志华增资 12363 万元，其中上海集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 6214 万元，陈爱莉增资 413 万元，赵永春增资 30 万元，增加后的注册资本为 2202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后的股权比例见下表：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时间
1	赵志华	450	65.00%	2003 年 05 月 25 日
		500		2008 年 11 月 18 日
		1000		2010 年 02 月 28 日
		12363		2017 年 01 月 03 日
2	上海集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0	32.67%	2016 年 09 月 30 日
		6214		2017 年 01 月 03 日
3	陈爱莉	65	2.17%	2003 年 05 月 25 日
		413		2017 年 01 月 03 日
4	赵永春	5	0.16%	2003 年 05 月 25 日
		30		2017 年 01 月 03 日
合计		22020	100%	

2017 年 10 月 16 日，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

同意赵志华将其所持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中的 65%股权（计 14313 万元出资额）以 55024.75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意上海集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所持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中的 32.67%股权（计 7194 万元出资额）以 232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意陈爱莉将其所持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中的 2.17%股权（计 478 万元出资额）以 1834.16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意赵永春将其所持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中的 0.16%股权（计 35 万元出资额）以 141.09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的股权比例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时间
1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2020	22020	100%	2017 年 01 月 03 日
合计		22020	22020	100%	

2020 年 12 月 3 日，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变更股东名称，变更为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股权比例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时间
1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22020	22020	100%	2017 年 01 月 03 日
合计		22020	2202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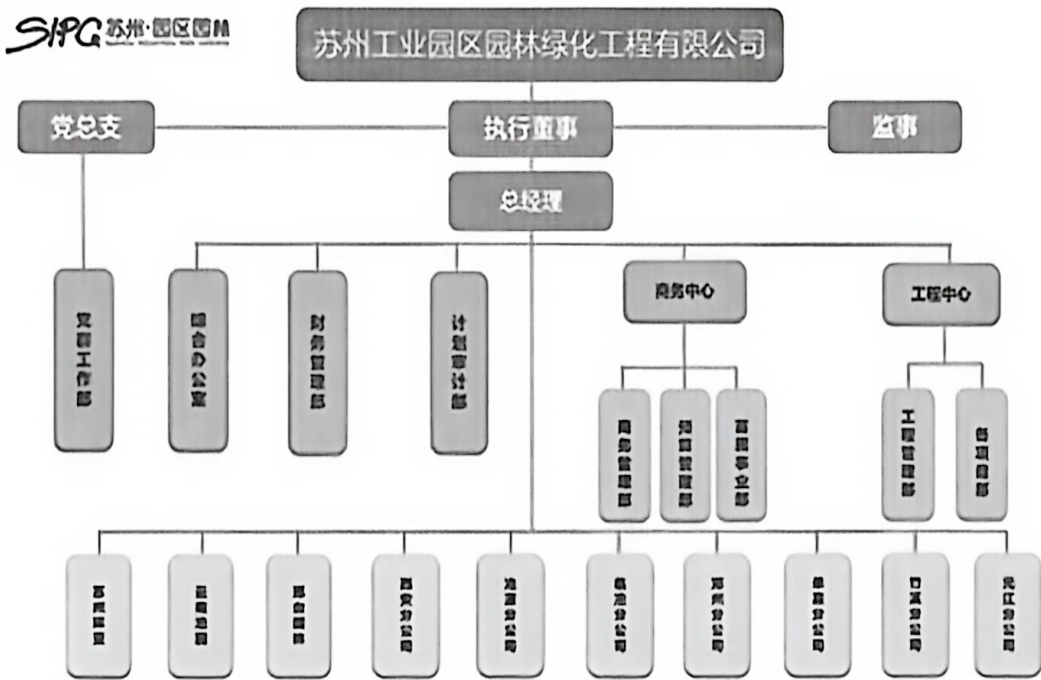
截止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如下：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时间
1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22020	22020	100%	2017 年 01 月 03 日
合计		22020	22020	100%	

3. 公司经营管理结构

评估基准日，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设有执行董事、监事、党总支，下设工程中心、商务中心、计划审计部、财务管理部、综合办公室、党群工作部，公司组织机构图如下：



4. 股权投资情况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拥有股权投资 3 项，各项股权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投资成本	基准日状态
1	苏州环亚景观园林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01-31	100%	1,500,000.00	正常经营
2	云南沧园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4-10-15	100%		正常经营
3	南方建投邢台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19-07-10	10%	65,296,150.00	正常经营

5. 被评估单位近三年财务状况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及前三年资产负债表如下：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近三年一期资产负债表情况（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3,220,474.04	13,148,334.90	50,370,104.87	23,899,467.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22,929.42	400,000.00		
应收账款	457,163,328.32	475,535,582.00	298,804,800.17	64,912,279.32
预付款项	1,195,031.77	659,284.51	268,714.44	105,676.00
其他应收款	17,883,055.11	16,951,930.57	15,445,303.68	15,586,362.06
存货	46,830,656.28	48,931,305.76	41,992,896.02	43,345,390.78
合同资产	1,330,554,233.48	1,100,705,430.68	1,027,153,034.20	613,160,621.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8,455,498.82	12,729,763.86	73,072,349.48	
其他流动资产	9,416,515.61	10,380,187.70	8,443,665.17	10,641,460.51
流动资产合计	1,918,341,722.85	1,679,441,819.98	1,515,550,868.03	771,651,257.42
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004,314.96	16,973,018.48	131,288,340.58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296,150.00	65,296,150.00	65,296,150.00	65,296,150.00
投资性房地产			4,977,903.77	4,199,012.00
固定资产	5,936,720.47	5,302,029.71	764,481.16	523,987.06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9,712,600.40	15,459,240.31	8,680,656.91	5,724,795.58
无形资产	6,185,500.00	5,066,500.00	3,947,500.00	2,903,500.00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797,655.31	66,241,221.32	73,759,775.92	87,364,500.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963.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018,904.51	174,338,159.82	288,714,808.34	166,011,945.41
资产总计	2,085,360,627.36	1,853,779,979.80	1,804,265,676.37	937,663,202.83
短期借款	36,551,684.72	35,549,805.55	24,530,625.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86,662,169.73	633,877,294.78	617,267,050.60	457,846,131.2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824,258.55	2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4,523,440.35	3,984,540.69	4,837,103.00	7,417,935.49
应交税费	9,821,424.80	9,053,892.43	10,994,483.17	9,710,201.99
其他应付款	494,165,705.01	541,801,512.10	596,351,572.81	1,851,672.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24,600.53	3,723,805.07	2,450,878.13	3,524,566.79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其他流动负债	49,816,249.14	48,146,542.90	50,057,682.72	52,184,414.55
流动负债合计	1,303,289,532.83	1,276,337,393.52	1,306,489,395.43	532,534,922.88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8,753,515.32	15,801,343.99	7,247,904.78	3,360,391.55
长期应付款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18,886.03	1,307,421.18	858,722.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3,984,081.11	95,151,402.17	82,809,644.67	74,950,397.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737,596.43	118,271,632.19	96,364,970.63	84,169,510.97
负债合计	1,421,027,129.26	1,394,609,025.71	1,402,854,366.06	616,704,433.85
股东权益合计	664,333,498.10	459,170,954.09	401,411,310.31	320,958,768.98

近三年一期资产负债表情况（母公司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1,245,947.53	12,471,197.69	50,000,528.62	23,819,057.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22,929.42	400,000.00		
应收账款	431,992,391.59	453,207,221.68	281,310,981.17	53,074,016.90
预付款项	118,993.77	642,029.68	268,714.44	105,676.00
其他应收款	53,798,927.04	55,598,140.11	51,162,466.52	45,328,705.28
存货	46,830,656.28	47,499,702.47	41,992,896.02	43,345,390.78
合同资产	1,330,554,233.48	1,097,167,291.84	1,027,153,034.20	613,160,621.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8,455,498.82	12,729,763.86	73,072,349.48	
其他流动资产	8,216,517.31	10,026,669.67	8,173,330.36	10,271,876.01
流动资产合计	1,924,836,095.24	1,689,742,017.00	1,533,134,300.81	789,105,343.79
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004,314.96	16,973,018.48	131,288,340.58	
长期股权投资	2,755,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296,150.00	65,296,150.00	65,296,150.00	65,296,150.00
投资性房地产			4,977,903.77	4,199,012.00
固定资产	5,603,485.13	5,038,625.58	552,017.76	360,235.97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9,712,600.40	15,459,240.31	8,680,656.91	5,724,795.58
无形资产	5,810,500.00	4,841,500.00	3,872,500.00	2,903,500.00
开发支出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797,655.31	66,241,131.32	73,759,775.92	87,360,875.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979,705.80	175,349,665.69	289,927,344.94	167,344,569.33
资产总计	2,093,815,801.04	1,865,091,682.69	1,823,061,645.75	956,449,913.12
短期借款	36,551,684.72	35,549,805.55	24,530,625.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89,587,772.36	632,322,342.60	611,821,433.74	454,439,095.0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824,258.55	2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275,263.22	3,152,074.29	3,735,165.41	6,830,726.06
应交税费	9,259,117.44	7,631,453.16	10,436,085.93	9,709,440.85
其他应付款	504,130,573.66	541,801,512.10	599,353,566.65	1,851,672.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24,600.53	3,723,805.07	2,450,878.13	3,524,566.79
其他流动负债	47,932,687.26	46,381,011.60	49,654,807.83	49,966,931.60
流动负债合计	1,312,485,957.74	1,270,762,004.37	1,301,982,562.69	526,322,433.17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8,753,515.32	15,801,343.99	7,247,904.78	3,360,391.55
长期应付款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18,886.03	1,307,421.18	858,722.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99,519,569.16	93,400,837.26	81,015,739.09	74,950,397.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273,084.48	116,521,067.28	94,571,065.05	84,169,510.97
负债合计	1,425,759,042.22	1,387,283,071.65	1,396,553,627.74	610,491,944.14
股东权益合计	668,056,758.82	477,808,611.04	426,508,018.01	345,957,968.98

被评估单位近三年一期经营情况表（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5,103,751.80	124,930,125.22	188,631,351.83	76,816,079.30
减：主营营业成本	190,488,221.02	137,177,536.71	205,524,655.98	71,353,446.53
税金及附加	929,633.91	541,607.74	676,986.33	448,214.9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7,621,288.74	30,654,578.42	21,688,048.23	15,627,594.53
研发费用	2,770,664.95	4,657,789.48	5,432,108.02	4,087,823.51
财务费用	20,116,079.56	21,513,905.11	-11,985,206.27	11,570,117.12
其中：利息费用	20,043,340.44	21,533,688.80	21,350,448.26	15,091,400.20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利息收入	38,213.32	36,455.54	33,350,767.99	3,542,911.08
资产减值损失	19,848,076.91	-104,346,109.02	7,510,592.91	-69,504,817.46
信用减值损失	-48,035,261.44	-42,083,176.88	-44,395,603.41	4,796,420.44
加：其他收益	543,667.63	2,000.00	125,364.28	48,030.00
投资收益		-240,629.43	3,989,534.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78,891.77
资产处置收益		366,306.04	262,021.22	121,821.46
三、营业利润	-24,465,653.28	-215,916,901.53	-65,213,331.19	-91,588,554.62
加：营业外收入		978,395.08	18,174.00	12.04
减：营业外支出	1,379,367.21	1,937,688.02	1,129,990.26	1,954,866.31
四、利润总额	-25,845,020.49	-216,876,194.47	-66,325,147.45	-93,543,408.89
减：所得税费用	-5,439,735.10	-10,982,511.30	-8,535,342.08	-13,090,867.56
五、净利润	-20,405,285.39	-205,893,683.17	-57,789,805.37	-80,452,541.33

被评估单位近三年一期经营情况表（母公司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8,312,468.23	121,610,030.50	185,031,503.36	72,694,442.20
减：主营营业成本	186,562,459.50	129,640,993.34	196,938,315.92	66,957,937.96
税金及附加	690,822.49	414,077.16	608,308.61	426,990.2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8,892,073.66	28,987,045.06	20,301,381.50	14,573,159.41
研发费用	2,770,664.95	4,657,789.48	5,432,108.02	4,087,823.51
财务费用	20,056,063.15	21,395,209.68	-12,084,472.31	11,488,931.87
其中：利息费用	19,981,469.51	21,414,270.61	21,250,559.54	
利息收入	33,520.80	32,862.96	33,348,267.41	
资产减值损失	19,848,076.91	-104,346,109.02	7,510,592.91	-69,504,817.46
信用减值损失	-44,005,691.90	-41,772,322.74	-44,459,570.75	3,284,851.20
加：其他收益	486,138.63	2,000.00	125,364.28	35,000.00
投资收益		8,698,491.67	3,989,534.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78,891.77
资产处置收益		366,306.04	262,021.22	121,821.46
三、营业利润	-24,331,091.88	-200,536,718.27	-58,736,196.45	-91,682,437.33
加：营业外收入		978,386.08		12.04
减：营业外支出	1,356,311.33	1,814,405.57	1,129,990.26	1,954,866.31
四、利润总额	-25,687,403.21	-201,372,737.76	-59,866,186.71	-93,637,291.60
减：所得税费用	-5,905,805.34	-10,633,211.12	-8,535,432.09	-13,087,242.57
五、净利润	-19,781,597.87	-190,739,526.64	-51,330,754.62	-80,550,049.03

上述财务数据审计情况：

2022 度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

字[2023]0014101 号无保留意见的年度审计报告。

2023 年度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24]0011006288 号无保留意见的年度审计报告。

2024 年度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25]0011005300 号无保留意见的年度审计报告。

基准日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26]0011007110 号无保留意见的年度审计报告。

6. 被评估单位整体经营情况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区园林”)成立于 1996 年,拥有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贰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等资质。公司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被国家授予“高新技术企业”。苏州园区园林是泉阳泉(股票代码:600189)旗下全资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主要承建大型市政园林景观项目。

7. 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园区园林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

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7）应收账款

园区园林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文金融工具减值。

园区园林对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园区园林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园区园林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园区园林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园区园林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客户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全部客户类型	未到期保证金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期后已回款部分金额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信用损失
应收工程款组合 1	政府类/国有企业	工程项目形成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量信用损失
应收工程款组合 2	其他客户类型	工程项目形成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量信用损失
账龄分析组合	全部客户类型	除低风险组合和应收工程款组合外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量信用损失

（8）其他应收款

园区园林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文金融工具减值。

园区园林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园区园林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园区园林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及根据预期信用风险损失测算，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等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信用损失。
账龄分析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9）存货

1）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园区园林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合同履约成本等。

②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消耗性生物资产具体计价方法详见后文生物资产

③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④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A.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B.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C.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2）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

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合同资产

园区园林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园区园林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园区园林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减值。

园区园林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合同资产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园区园林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客户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全部客户类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以及根据预期信用风险损失测算，信用风险极低的合同资产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信用损失
未完工合同资产组合	全部客户类型	在建未完工项目按合同约定有收款权形成的合同资产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按存续期内判断违约敞口风险预期金额损失率计量信用损失。
完工未结算合同资产组合 1	政府类/国有企业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形成的合同资产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量信用损失。
完工未结算合同资产组合 2	其他客户类型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形成的合同资产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量信用损失。

（11）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成本法

园区园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

利润外，园区园林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园区园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园区园林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园区园林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园区园林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园区园林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园区园林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园区园林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

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园区园林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园区园林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

园区园林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⑤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园区园林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

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园区园林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园区园林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园区园林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园区园林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园区园林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园区园林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园区园林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①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

要支出构成。

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④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①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园区园林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10	5.00	9.5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②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后文（19）长期资产减值。

④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分类

园区园林的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苗圃。

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 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 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初始计量

公司取得的生物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生物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生物资产的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3) 生物资产后续计量

①后续支出

自行栽培、营造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管护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自行栽培、营造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后发生的管护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园区园林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生物资产处置

收获或出售消耗性生物资产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生物资产转变用途后的成本按转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生物资产出售、毁损、盘亏时，将其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及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4) 生物资产减值

园区园林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生物资产后续计量

园区园林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生物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再对生物资产计提折旧和计提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按照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各期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生物资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依据为:①生物资产有活跃的交易市场;②能够从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生物资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估计。

园区园林确定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生物资产的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生物资产的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生物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品种、质量等级、生长时间、所处气候和地理环境、行业基准等因素,从而对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使用该项生物资产的预期净现金流量按当前市场确定比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14) 使用权资产

园区园林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园区园林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园区园林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园区园林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园区园林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园区园林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

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园区园林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详见后文（19）长期资产减值。

（15）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园区园林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特许资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园区园林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特许资质	10	预计使用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后文长期资产减值。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16) 长期资产减值

园区园林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采用成本法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

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7）合同负债

园区园林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园区园林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园区园林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园区园林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园区园林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园区园林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

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园区园林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园区园林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园区园林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园区园林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园区园林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园区园林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园区园林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园区园林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园区园林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 租赁负债

园区园林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园区园林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园区园林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园区园林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园区园林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园区园林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园区园林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 收入

园区园林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绿化工程;
- 2) 绿化养护;
- 3) 苗木销售;
- 4) 设计费。

①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园区园林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 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 是指合同中园区园林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 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园区园林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 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 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 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园区园林按照履约进度, 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A. 客户在园区园林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园区园林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B. 客户能够控制园区园林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C. 园区园林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园区园林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 园区园林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园区园林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 采用投入法/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 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园区园林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③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A.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园区园林苗木销售收入以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点确认收入，如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商品法定所有权转移、商品实物资产转移等。

B. 对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

园区园林工程建设及设计劳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园区园林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园区园林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园区园林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养护收入分为两类，第一类是在签订工程项目时，同时约定对该项目工程提供一定期间的养护，养护费一般为工程项目金额的 2%-5%，公司将该类养护收入与相关工程项目收入统一归口工程施工收入；第二类是单独签订的养护合同，这类合同以经客户确认的养护劳务作为收入的确认，即按照养护合同金额及养护期，按面积分摊至每月确认养护收入。

(21)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园区园林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园区园林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园区园林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园区园林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园区园林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园区园林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②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③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3)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园区园林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园区园林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园区园林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园区园林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园区园林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园区园林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园区园林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上文（17）和（23）。

4) 园区园林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的分类

园区园林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

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园区园林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A.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B.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C.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D.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E.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园区园林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A.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B.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C.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②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园区园林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A.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C.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D.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E.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园区园林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园区园林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税项

1) 公司主要税率税种：

税种	计税依据/收入类型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3%	
	提供建筑、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或者进口化肥、农药、农业产品等货物	9%	
	现代服务业，提供设计、咨询，技术服务等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简易计税方法	3%	
	销售自己繁育苗木等初级农林产品	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	1.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单县分公司	25%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元江分公司	25%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沧源分公司	25%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临沧分公司	25%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竹溪分公司	25%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5%
苏州环亚景观园林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云南沧园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5%

2)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①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经苏州市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批准公司销售自己种植的苗木免征增值税。

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经江苏省苏州地方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批准园区园林苗木培育和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③2023 年 12 月 13 日，园区园林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

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2017152，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自 2023 年起至 2025 年连续三年享受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是被评估单位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被评估单位 100% 的股权。

（四）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评估报告使用人为委托人，委托人以外的其他使用人为与本次评估目的有关的关联方及被评估单位，按照中国证监会、国资委相关规定，评估报告需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国有资产产权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披露。

二、评估目的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权，为此，需对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该经济行为经过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并形成文件为《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对象是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

（二）评估范围

1. 评估范围为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等。总资产账面值为 95,644.99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61,049.19 万元，股东权益账面价值为 34,595.80 万元。各类资产、负债账面金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789,105,343.79
2	货币资金	23,819,057.07
3	应收账款	53,074,016.90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4	预付款项	105,676.00
5	其他应收款	45,328,705.28
6	存货	43,345,390.78
7	合同资产	613,160,621.75
8	其他流动资产	10,271,876.01
9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344,569.33
10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00.00
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296,150.00
12	投资性房地产	4,199,012.00
13	固定资产	360,235.97
14	使用权资产	5,724,795.58
15	无形资产	2,903,500.00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360,875.78
17	三、资产总计	956,449,913.12
18	四、流动负债合计	526,322,433.17
19	应付账款	454,439,095.05
20	应付职工薪酬	6,830,726.06
21	应交税费	9,709,440.85
22	其他应付款	1,851,672.82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24,566.79
24	其他流动负债	49,966,931.60
25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84,169,510.97
26	租赁负债	3,360,391.55
27	长期应付款	5,000,000.00
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8,722.02
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74,950,397.40
30	六、负债总计	610,491,944.14
31	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45,957,968.98

上述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26]0011007110 号无保留意见的年度审计报告。

2. 企业主要资产概况

（1）存货

企业申报的存货为原材料及消耗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 44,585,299.24 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239,908.46 元,净额为 43,345,390.78 元。原材料账面值为 1,674,500.00 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37,250.00 元,净额为 837,250.00 元,主要为景观项目工程因合同变更退回的菠萝格及防腐木。消耗性生物资产账面值为 42,910,799.24 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02,658.46 元,净额为 42,508,140.78 元,主要为苗木资产。

(2) 长期股权投资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拥有长期投资 2 项，投资总额 150 万元，
各项长期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投资成本	基准日状态
1	苏州环亚景观园林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01-31	100%	1,500,000.00	正常经营
2	云南沧园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4-10-15	100%		正常经营
	合计			1,500,000.00	

1) 被投资单位名称：苏州环亚景观园林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法定住所：苏州市宝带西路 1155 号 2 幢 401 室

法定代表人：龚伟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1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礼品花卉销售；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林业产品销售；园艺产品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咨询策划服务；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土地整治服务；住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②股权结构

截至评估基准日，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际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000	1,000	100
	合计	1,000	1,000	100

③公司近三年及评估基准日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基准日
1	总资产	27,164,349.12	23,140,968.25	18,165,710.97	12,382,335.08
2	所有者权益	-11,420,400.63	-19,493,052.58	-21,664,237.93	-21,007,914.30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1	营业收入	6,791,283.57	3,320,094.72	3,599,848.47	4,121,637.10
2	利润总额	-4,712,134.57	-8,072,808.83	-2,171,185.35	656,323.63
3	净利润	-4,608,763.10	-8,072,651.95	-2,171,185.35	656,323.63

2) 被投资单位名称：云南沧园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①基本情况

法定住所：云南省临沧市沧源佤族自治县勐董镇葫芦小镇 68 栋

法定代表人：龚伟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认缴出资额：2,000 万(元)

出资时间：2052 年 2 月 25 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会议及展览服务；园艺产品种植；园艺产品销售；树木种植经营；农副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木材加工；木材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建筑材料销售；土地整治服务；住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②股权结构

截至评估基准日，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际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1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00	0	100
合计		2,000	0	100

③公司近三年及评估基准日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基准日
1	总资产	44,925,404.19	45,148,337.56	26,343,464.39	18,470,016.62
2	所有者权益	1,598,311.73	2,130,395.63	-2,007,469.77	-2,491,285.70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1	营业收入	57,239,231.90	31,947,908.87	-	-
2	利润总额	2,167,753.44	54,651.93	-4,137,775.39	-487,440.92
3	净利润	1,598,311.73	532,083.90	-4,137,775.39	-483,815.93

(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拥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 项，投资总额 65,296,150.00 元，未计提减值，被投资单位名称为南方建投邢台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日期为 2019 年 7 月 10 日，投资比例为 10%，被投资单位正常经营。

(4) 投资性房地产

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投资性房地产 8 项，包括常熟世茂世纪中心 7 套商务办公房产和柳州市鱼峰区润东路 10 号商铺，分别坐落于常熟世茂世纪中心及柳州市鱼峰区润东路，证载权利人为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账面净值 4,199,012.00 元，购建于 2021 年，建筑结构钢混结构，建筑面积 532.76 平方米，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常熟世茂世纪中心 7 套房产所在楼层为 29 层，总楼层为 50 层，中等装修，分摊土地用途为商服用地。柳州市鱼峰区润东路 10 号商铺所在楼层为 1-2 层，总楼层为 2 层，无装修，分摊土地用途为商业用地。

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房屋建筑物房屋权属状况及资产状况如下表：

单位：元				
建筑物名称	权证号	他项权利	建筑面积	账面价值
常熟世茂世纪中心 3 幢 2902 号房	苏（2021）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8135589 号	未设立他项权利	57.29	403,895.00
常熟世茂世纪中心 3 幢 2903 号房	苏（2021）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8135583 号	未设立他项权利	57.29	403,895.00
常熟世茂世纪中心 3 幢 2904 号房	苏（2021）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8135591 号	未设立他项权利	57.29	403,895.00
常熟世茂世纪中心 3 幢 2905 号房	苏（2021）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8135593 号	未设立他项权利	57.28	403,824.00
常熟世茂世纪中心 3 幢 2906 号房	苏（2021）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8135594 号	未设立他项权利	57.29	403,895.00
常熟世茂世纪中心 3 幢 2907 号房	苏（2021）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8135581 号	未设立他项权利	93.43	658,682.00
常熟世茂世纪中心 3 幢 2908 号房	苏（2021）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8135586 号	未设立他项权利	93.42	658,611.00
柳州市鱼峰区润东路 10 号商铺	桂（2024）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68909 号	未设立他项权利	59.47	862,315.00

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投资性房地产柳州市鱼峰区润东路 10 号商铺闲置，其他投资性房地产均为出租，使用状况良好。未设定抵（质）押他项权利，也不存在诉讼事项。

(5) 机器设备

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设备类资产共 288 项，包括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

备，账面原值合计 5,456,011.40 元，账面净值合计 360,235.97 元，未计提减值准备。其中：

机器设备共 29 台（套），账面原值 241,677.14 元、账面净值 12,083.84 元，未计提减值准备；

车辆共 15 辆，账面原值 3,205,013.63 元、账面净值 199,712.32 元，未计提减值准备；

电子设备共 1272 台（套），账面原值 2,009,320.63 元、账面净值 148,439.81 元，未计提减值准备。

1) 机器设备

机器设备主要包括 GPS 测量仪、GPS 接收机、树木粉碎机等专用设备，主要用于园林市政工程中地形测绘和植被布局的测量以及粉碎园林绿化垃圾。

机器设备主要购建于 2015 年-2021 年期间，维护保养良好，至评估基准日机器设备均在正常使用中。不存在抵押、担保、诉讼、租赁等事项。

2) 车辆

车辆主要包括奔驰商务车、洒水车和货车等。主要购置于 2005 年-2018 年期间。有专人管理，各型车辆总体状况良好，运行基本正常。

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车辆的权属状况如下：

序号	车辆牌号	证载权利人	车辆名称及规格型号	车辆类型	启用日期
1	苏E2A707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丰田兰德酷路泽 CA6510B	小型普通客车	2005-11-21
2	苏E7AK12		途胜 BH6430AY	小型普通客车	2011-07-20
3	苏E3D635		爱知 HYL5053JGKD	高空作业车-中型专项作业车	2013-08-12
4	苏E3B753		爱知 HYL5053JGKD	高空作业车-中型专项作业车	2013-08-12
5	苏E3D681		程力威牌 CLW5141GSS3	洒水车-重型专项作业车	2013-08-13
6	苏E3D683		程力威牌 CLW5141GSS3	洒水车-重型专项作业车	2013-08-13
7	苏E8860K		江铃顺达 NJ1041DBFS3	轻型普通货车	2013-08-12
8	苏E8758K		江铃顺达 NJ1041DBFS3	轻型普通货车	2013-08-12
9	苏E17HC2		东风 DFA1041S35D6	轻型普通货车	2016-06-25
10	苏E30HC7		东风 DFA1041S35D6	轻型普通货车	2016-06-25
11	苏E350J1		奔驰 FA6540	小型普通客车	2016-10-08
12	吉AB1215		雷克萨斯(LX470)JTJHT00W764	小型越野客车	2006-11-01
13	苏EYK645		程力 CLH5160GPSD6	绿化喷洒车-重型罐式货车	2021-11-10
14	苏EPT842		程力 CLH5160GPSD6	绿化喷洒车-重型罐式货车	2021-11-10
15	陕AOL9R2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江铃牌 JX1044TSGA25	轻型普通货车	2018-03-14

上述车辆均已办理车辆行驶证。

3) 电子设备

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电子设备包括电脑、打印机、文件柜、沙发等。其主要购置于 2010 年-2024 年期间，均在正常使用中。

(6) 无形资产

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为其他无形资产。

企业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为工程承包专业资质，共计 3 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类型	取得日期	预计使用年限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价值
名城华森-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	资质	2022/12/1	10 年	3,240,000.00	756,000.00
镇江市吉筑-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	资质	2022/12/1	10 年	3,750,000.00	1,000,000.00
苏州吴赋子建设-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	资质	2022/12/1	10 年	2,700,000.00	1,147,500.00

2.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表外内资产为专利，截止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专利共 32 项。详见下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申请号	授权公告日
1	草坪培育方法	发明	2016.04.18	2016102390947	2018.10.19
2	大面积回填土均匀沉降方法	发明	2016.10.19	2016109082627	2018.08.14
3	一种太阳能生态浮岛	实用新型	2020.03.17	2020203312769	2020.11.06
4	一种水面垃圾自动收集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3.23	2020203741088	2021.1.12
5	一种用于水体污染治理的生态浮板	实用新型	2020.03.23	2020203746927	2021.3.9
6	沉水植物无土种植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4.01	2020204567144	2020.11.13
7	漂浮式垃圾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4.01	2020204574650	2020.11.03
8	边坡防护结构	实用新型	2020.04.08	2020204994943	2020.11.13
9	一种防漏料混凝土搅拌罐车	实用新型	2020.06.29	2020212224894	2021.1.29
10	一种混凝土搅拌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7.03	2020212755408	2021.2.2
11	多掺杂钢废弃物混凝土	发明	2020.07.03	2020106309442	2022.8.2
12	一种人工湿地污水处理系统	发明	2020.08.14	2020108184973	2022.4.22
13	多壁碳纳米管在调控风丹高温胁迫中的应用	发明	2021.03.19	2021103054836	2022.8.12
14	一种用于土壤修复的植物种植装置	发明	2021.6.1	2021106103622	2022.12.30
15	一种适于海绵生态铺装的储水装置及其储水方法	发明	2021.7.16	2021108071062	2022.12.9
16	一种土壤修复用土壤取样装置	实用新型	2021.8.6	2021218155106	2022.4.19
17	一种适于海绵城市的生态铺装储水装置	实用新型	2021.8.6	2021218271893	2022.3.8
18	一种绿色植物选育用种植棚内的加压喷淋机构	实用新型	2021.8.6	2021218272133	2022.3.8
19	一种植物育苗培养实验装置	实用新型	2022.4.6	2022207799091	2022.7.29
20	一种园林景观硬质地面	实用新型	2022.5.11	2022211222941	2022.9.6
21	一种用于净化小型景观水体的漂浮湿地	实用新型	2022.5.24	2022212581994	2022.9.2
22	一种园林硬质景观道路路基压实设备	实用新型	2022.6.2	202221387134X	2022.11.8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23	一种内置微动力漂浮湿地净水装置	实用新型	2022.6.13	2022214665250	2022.11.8
24	一种可控型的植物水分提取压力装置	实用新型	2023.3.27	2023206170087	2023.10.3
25	一种园林绿化浇灌装置	实用新型	2023.9.18	2023225259151	2024.5.14
26	一种生态内景观用绿植箱	实用新型	2023.10.9	2023226954754	2024.5.14
27	一种园林植物品种选育用培育装置	实用新型	2024.04.11	2024207401079	2024.11.22
28	一种拼接式生态护岸	实用新型	2024.04.22	2024208366250	2025.1.7
29	一种基于园林绿化施工及养护的滴灌装置	实用新型	2024.04.30	2024209292589	2025.1.7
30	一种用于园林植物造景的固定架	实用新型	2024.5.9	2024209909856	2025.1.7
31	一种生态景观护岸的排水结构	实用新型	2024.5.21	2024211089003	2025.3.28
32	一种园林建设用废水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24.6.6	2024212842476	2025.3.28

3、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的审计报告结果。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四、价值类型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是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基准日由委托人确定。确定评估基准日主要考虑了如下因素：

1. 选定的评估基准日应尽可能与评估目的实现日较接近，使评估结论较合理地
为评估目的服务；
2. 评估基准日选定会计期末并与审计截止日保持一致，能够较全面完整地反映
委估资产及负债的账面情况，便于资产清查核实等工作的开展。

六、评估依据

本次评估工作中所遵循的具体行为依据、法律依据、准则依据、权属依据和取价
依据为：

（一）经济行为依据

1.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 12 月 29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4.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根据 2019 年 8 月 26 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决定》第三次修正）；

7. 《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8.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9.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07 年 12 月 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12 号公布，根据 2024 年 12 月 6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

10.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第 86 号，根据 2019 年 1 月 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第 97 号修改）；

11.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1991 年国务院 91 号令）（根据 2020 年 11 月 29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

12.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2001 年财政部令 第 14 号）；

13.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2003 年 5 月 27 日国务院令 第 378 号发布，2019 年 3 月 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09 号公布《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改）；

14.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资委 第 12 号令 2005 年 8 月 25 日）；

15.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 号）；

16. 《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发产权[2009]941 号）；

17.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3]64 号）；

18.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令第 32 号 2016 年 6 月 24 日）；

19. 《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2018 年 5 月 16 日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36 号）；

20. 关于印发《国有企业参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资发改革规[2023]41 号）；

21. 关于《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管理办法》的补充通知（财资[2017]70 号）；

22.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2023 年 2 月 17 日证监会令第 206 号，2025 年 3 月 2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227 号修订）；

23.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35 号，2025 年 3 月 2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5 号修订）；

24.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5 年 3 月 2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226 号）；

25. 《中华人民共和国契税法》（2020 年 8 月 11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法》（2020 年 8 月 11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7.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2021 年 6 月 10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28.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2024 年 12 月 25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9.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826 号）；

30. 《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70 号）；

31.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

32.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建筑服务等营改增试点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8 号）；

33.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34. 《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9]第 15 号》（2019 年 8 月 25 日）；

35.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通知文件等。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 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 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 号）；
10.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 号）；
11.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
12.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 号）；
13.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 号）；
14.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 号）；
15.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 号）；
16. 《投资性房地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3 号）；
17. 《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5 号—上市公司股权交易资产评估》（中国证监会 2013 年 2 月 6 日）；

（四）权属依据

1. 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
2. 不动产权证；
3. 机动车行驶证、机动车登记证书；
4. 设备购置合同及付款凭证；
5.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说明函；
6. 其他有关产权证明文件。

（五）取价依据

1. 《基本建设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1 号，自 2016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2. 《房屋完损等级及评定标准》原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城住字[1984]第 678 号）；
3. 《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2012]第 12 号）；

4. 《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5.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2025年12月20日）；
6. 企业提供的以前年度及评估基准日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
7. 企业提供的未来年度经营发展计划、措施等；
8. 评估人员尽职调查、现场勘察收集、记录的资料；
9. 评估人员从各政府部门、专业网站、书刊收集的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10. 其他与本次资产评估有关的资料。

（六）其他参考依据

1.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2. 企业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3. 企业提供的《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说明》；
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审计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6]0011007110号）；
5. 同花顺 iFinD 数据库。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企业价值评估方法主要有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和市场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被评估单位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按照《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以及三种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条件，本次评估选用资产基础法。

1. 选取资产基础法评估的理由：资产基础法是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被评估单位评估

基准日资产负债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可以被识别，评估人员可以从外部收集到满足资产基础法所需的资料，可以对公司资产及负债展开全面的清查和评估，因此本次评估适用资产基础法。

2、不选取收益法评估的理由：收益法的基础是经济学的预期效用理论，即对投资者来讲，企业的价值在于预期企业未来所能够产生的收益。收益法虽然没有直接利用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说明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但它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在用价值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其评估结论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从收益法适用条件来看，无法对未来预期收益进行预测并用货币衡量，被评估单位截止评估基准日以及以前两年度持续亏损，经营现状不好，对于未来规划不明晰，无法确认企业未来能够产生的收益，因此不具备采用收益法的条件。

3、鉴于在产权交易市场，交易案例比较法由于受数据信息收集的限制而没有足够的交易案例，且无法充分考虑评估对象与交易案例的差异因素对股权价值的影响，交易案例比较法不适用；另一方面证券市场上存在一定数量的与被评估单位类似的上市公司，且交易活跃，交易及财务数据公开，信息充分，故本次市场法评估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

因此，本次评估选用资产基础法及市场法进行评估。

（二）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如下：

1. 流动资产

评估范围内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等。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包括银行存款。

对货币资金通过核实银行对账单、银行函证等，以核实后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2）应收账款

对各种应收账款采取账证账表核对、函证、抽查凭证等方法，查明每项款项发生的时间、发生的经济事项和原因、债务人的基本情况等，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对于有充分理由可以全部收回的，按全部应收

款额计算评估值：对于很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项的，在难以确定收不回账款的数额时，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场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按照个别认定法、账龄分析法，估计出这部分可能收不回的款项作为风险损失，以核实后账面值扣除风险损失额作为评估值；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按零元计算；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元计算。

（3）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根据所能收回的相应货物形成资产或权利的价值确定评估值。对于能够收回相应货物形成资产或权利的，按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收不到相应货物或不能形成权益的，参照其他应收款评估方法评估。对于没有获得发票属于费用性质的预付款项，核实相应权益是否实现，对已实现相应权益的，评估值确定为零元。

（4）其它应收款

1) 其它应收款。

对各种其他应收款采取账证账表核对、函证、抽查凭证等方法，查明每项款项发生的时间、发生的经济事项和原因、债务人的基本情况等，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对于有充分理由可以全部能收回的，按全部应收款额计算评估值；对于很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项的，在难以确定收不回账款的数额时，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场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按照个别认定法、账龄分析法，估计出这部分可能收不回的款项作为风险损失，以核实后账面值扣除风险损失额作为评估值；对于有确凿根据表明无法收回的，按零值计算；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元计算。

（5）存货

评估基准日存货为原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

1) 对原材料、在库周转材料、辅助材料、燃料、包装物根据清查核实后的数量乘以现行市场税后购买价，再加上合理的运杂费、损耗、验收整理入库费及其他合理费用，得出各项资产的评估值。

对经核实为近期购进，且账面价值中已包含进货成本、运杂费、损耗、验收入库等其他合理费用，评估基准日市场价格变化不大的原材料，按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对购进批次间隔时间长、价格变化较大的原材料，评估人员通过市场询价，采用最接近市场价格的材料价格或直接以市场价格作为其评估值。

对购进时间早，市场已经脱销，且目前无明确的市场价格信息可供参考或使用，

可以通过寻找替代品的价格变动资料或市场同类商品的平均物价指数调整确定其评估值。

对失效、变质、残损、报废、无用原材料，根据技术鉴定结果和有关凭证，通过分析计算，扣除相应的贬值额后确定评估值。

对经核实为因合同事项变更导致退回的菠萝格和防腐木，此部分材料已经按照项目需要尺寸分割剪裁，无法确定后续工程项目能否继续采购使用此部分原材料，因此本次评估扣除相应的贬值额后确定评估值。

2)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苗木资产。

评估人员核对了总账和明细账，在企业的配合下结合各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不同特点进行了盘点，核实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数量，查看其品质状态、生长情况等。经过盘点，消耗性生物资产实际数量与账面数量一致，未发现毁损、腐烂、变质等情况。通过企业相关部门了解消耗性生物资产用途及市场价格等情况，根据消耗性生物资产所处生长阶段进行评估。

对于处于收获期的消耗性生物资产，评估时采用市场途径。

(6)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因承接工程项目应收取的款项。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产品销售信用政策、客户构成及资信情况、历史年度合同资产发生及结转情况等。按照重要性原则，对大额或账龄较长等情形的合同资产进行了函证，并对相应的合同及实物资产进行了抽查。在资产核实的基础上，采用个别认定与账龄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确定评估值，同时将评估基准日计提的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评估为零元。

(7)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为期末留抵增值税、预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多交的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评估人员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相符，抽查了部分原始凭证及合同等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业务内容和金额等。按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2. 非流动资产

(1) 长期股权投资

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长期股权投资为股权投资，评估人员在对长期股权投资形成原因、账面价值、被投资企业会计报表了解核实、并查阅投资协议、股东会决议、

章程、和有关会计记录等资料的基础上，根据被评估单位对长期股权投资项目的实际控制情况以及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程度等因素，分别采取适当的方法进行评估。

1) 全资及控股长期股权投资

对全资及控股长期股权投资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整体评估，以获得被投资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再乘以所持股权比例计算得出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

采用整体评估的被投资单位的详细情况，见各长期投资单位资产评估说明。

在确定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时，评估师没有考虑具有控制权和缺乏控制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和折价。

(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核算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股权投资。

对非控股股权投资，由于不具备整体评估的条件，评估人员根据被投资单位的实际情况被投资企业资产状况变化不大，不存在明显影响所有者权益变化的资产跌价及涨价因素等，取得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后的财务报表，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适当分析后，采用合理的被投资单位股东权益乘以持股比例确定该类非控股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值。

(3) 投资性房地产

本次评估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常熟世茂世纪中心 7 套公寓和柳州市鱼峰区润东路 10 号商铺，根据评估对象、资料收集情况和数据来源等相关条件，参照会计准则关于评估对象和计量方法的有关规定，对于投资性房地产的评估方法通常包括市场法和收益法。

1) 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市场法是指在求取待估房地产价格时，将待估房地产与在接近评估基准日时期内已经成交的类似房地产实例加以比较，依照这些已经成交的房地产价格，参照该房地产的交易情况、期日、区域以及个别因素等多项因素的修正，而得出待估房地产价格的一种估价方法。

市场法的基本计算公式为：

待估房地产的评估值 = 交易案例房地产成交价格 × 交易情况修正系数 × 交易日期修正系数 × 实物因素修正系数 × 区位因素修正系数 × 权益因素修正系数

(4) 机器设备

根据各类设备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机器设备、电

子设备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车辆采用重置成本法及市场法评估。

重置成本法是用现时条件下重新购置或建造一个全新状态的被评估资产所需的全部成本，减去被评估资产已经发生的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和经济性贬值，得到的差额作为被评估资产的评估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

采用重置成本法确定评估值也可首先估算被评估资产与其全新状态相比有几成新，即求出成新率，然后用全部成本与成新率相乘，得到的乘积作为评估值。

计算公式：评估值=重置成本×成新率

1) 重置成本的确定

重置成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工程费（含基础费）+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的增值税

①机器设备重置成本的确定

A. 设备购置价

对于小型设备主要是通过查询评估基准日的市场报价信息确定购置价；

B. 运杂费

设备运杂费是指从产地到设备安装现场的运输费用。运杂费率以设备购置价为基础，结合设备的运距、重量、体积及运输方式等因素综合确定。

设备购置费中已包含运杂费或供货合同约定由供货商负责运输和安装时，则不计运杂费。

C.安装工程费（含基础费）

对小型、无须安装的设备，不考虑安装费。

D.前期及其它费用

前期及其他费用包括项目建设管理费、勘察设计费、工程监理费、可行性研究费、招投标代理服务费、环境影响评价费等，各项费用的计算按照被评估单位的工程建设投资额，根据行业、国家或地方政府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

E.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根据本项目合理的建设工期，参照评估基准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基准，不考虑加减点，以设备购置费、安装工程费、前期及其他费用三项之和为基数确定。并按照资金均匀投入计取。

资金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资金成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工程费（含基础费）+前期及其他费用）
×合理建设工期×评估基准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2

一般情况下，合理工期在 6 个月以下的不考虑资金成本。

F.可抵扣增值税

根据相关文件规定，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计算出可抵扣增值税后进行抵扣。

可抵扣增值税=设备购置价/1.13×13%+运杂费/1.09×9%+安装工程费/1.09×9%+前期及其他费用（不含建设单位管理费）/1.06×6%

②运输设备重置成本的确定

根据当地汽车市场销售信息等近期车辆市场价格资料，确定运输车辆的现行含税购价,根据相应法律规定计入车辆购置税、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等。对于符合购置车辆增值税抵扣条件的，应扣除相应的增值税确定其重置成本。

计算公式：

重置成本=不含税购置价+车辆购置税+牌照手续费

其中：

A.现行购置价根据当地汽车市场销售信息或当地近期同类车型最新交易的市场价格确定；

B.车辆购置税根据国家相应法律规定计取：

车辆购置税=车辆不含税售价×10%

C.牌照手续费根据当地交通管理部门规定计取。

D.对于购置时间较早不能询到市场价格的运输设备，按同类运输设备的二手市场上价格进行调整后确定其评估值。

③电子设备重置成本的确定

根据在评估基准日的当地电子设备市场同型号设备价格信息及近期网上交易价，扣除可抵扣的增值税额确定重置成本。

即：重置成本=不含税购置价

对于购置时间较早，现在市场上无相关型号但能使用的电子设备，参照二手设备市场不含税价格确定评估值。

2)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①机器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对专用设备和通用设备主要依据设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通过对设备使用状况、技术状况、维修保养状况的现场勘察了解，确定其尚可使用年限，然后按以下公式确定其综合成新率。

综合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100%

②运输车辆成新率的确定

车辆成新率以车辆行驶里程、使用年限两种方法按孰低原则确定理论成新率，然后结合现场勘察情况进行调整后综合确定。计算公式：

使用年限成新率=（规定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规定使用年限×100%

行驶里程成新率=（规定行驶里程—已行驶里程）/规定行驶里程×100%

理论成新率=Min（使用年限成新率，行驶里程成新率）

综合成新率=理论成新率×调整系数

对生产使用年限较长，已无类似车型的车辆，则参照近期二手车市场价格确定评估值。

③电子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电子设备、空调设备等小型设备，主要依据其经济寿命年限来确定其成新率。计算公式：

年限法成新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100%

对于大型的电子设备在考虑经济寿命年限基础上，结合现场勘察情况，设备工作环境、运行状况等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

直接按二手市场价评估的电子设备，不再考虑成新率。

3) 评估值的确定

设备评估值=设备重置成本×综合成新率

车辆市场法：

市场法是指在求取二手车辆价格时，依据替代原理，将待估对象与类似可比对象的近期交易价格进行对照比较，通过对交易情况、交易日期、实物状况等因素进行修正，得出待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价值的一种估价方法。

在近期二手车交易市场中选择与评估对象处于同一供求范围内，具有较强相关性、替代性的汽车交易实例，根据评估对象和可比实例的状况，对交易情况、使用年限、外观、内饰、工作性质、配置、技术状况、油耗、保有量、维护保养成本、行驶里程、其他权利限制等影响二手车市场价格的因素进行分析比较和修正，评估出评估对象的市场价格。计算公式如下：

可比实例比准价格=可比实例价格×交易情况修正系数×交易日期修正×使用年限修正系数×外观修正系数×内饰修正系数×工作性质修正系数×配置修正系数×技术状况修正系数×油耗修正系数×保有量修正系数×维护保养成本修正系数×行

驶里程修正系数×其他权利限制修正系数

车辆市场法评估值=(可比实例 A 比准价格+可比实例 B 比准价格+可比实例 C 比准价格) /3

(5)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主要核算被评估单位采用长期租赁方式租入的资产。

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租赁合同、协议、会计账簿及凭证，核实履约情况及折旧核算情况等，对部分大金额或租赁期限较长的使用权资产进行了现场清查。在核实使用权资产原始入账金额、折旧期限、各期折旧等财务数据的基础上，以剩余租期内所享有的使用权资产的权益作为评估值。

(6) 无形资产

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为其他无形资产-资质证书。

根据其他无形资产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以成本法进行评估。

重置成本=人力成本+机具费+管理费+规费

年限法成新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100%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评估基准日企业申报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为往来款减值准备产生暂时可抵扣差异和存货跌价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暂时可抵扣差异。

评估人员调查了解了递延所得税资产发生的原因，查阅了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相关会计规定，核实了评估基准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记账凭证。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可抵扣差异乘以所得税税率的乘积作为评估值。

3. 负债

评估基准日，企业申报的负债为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递延所得税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评估人员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各项明细表，清查核实各项负债在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债务人、负债额，在查阅核实的基础上，以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金额作为负债的评估值。

(三) 市场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并购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并购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或经济指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证券市场上存在一定数量的与被评估单位类似的上市公司，且交易活跃，交易及财务数据公开，信息充分，故本次市场法评估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通过选择与被评估单位处于同一行业的并且股票交易活跃的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选择恰当的价值比率，并进行分析调整后确定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

市场法评估的基本步骤如下：

首先选择与被评估单位处于同一行业的并且股票交易活跃的上市公司作为对比公司，然后通过交易股价计算对比公司的市场价值：

选择对比公司的一个或几个盈利比率、资产比率、收入比率和其他特定比率参数，如市净率（P/B）、市盈率（P/E）、市售率（EV/S）、市研率（P/RR）或企业价值倍数（EV/EBIT、EV/EBITDA）等作为“分析参数”，计算对比公司市场价值与所选择分析参数之间的比例关系---称之为比率乘数；

结合行业特点，经过相关性统计分析比较，我们选取企业整体价值/销售收入（EV/Sales）作为企业的价值指标。采用 EV/Sales 估值，是一种常用的公司估值指标，核心优点在于全面、稳定、适用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比 P/S 更全面，考虑债务与现金，EV=股权价值+债权价值，该指标不只看市值，还包含公司净负债更真实反映“收购整个企业”的成本，可跨不同杠杆率的公司对比。

（2）盈利为负也可使用，P/E、PEG 等盈利指标失效时，EV/S 依然有效。

（3）由于营业收入确认规则更刚性，会计操纵空间小，因此比 P/E、EV/EBITDA 更稳定、可信。

（4）相对P/B指标而言，P/B只关注股东权益，忽略了公司的负债水平；EV/S所采用的销售收入通常比P/B所采用净利润稳定得多。因此，EV/S可以有效避免盈利等指标的短期波动干扰，更稳定地反映企业的长期内在价值，尤其适用于评估那些暂时亏损但业务正在扩张的公司。

对上述比率乘数进行必要的调整，以反映对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差异；

将调整后的比率乘数应用到被评估单位的相应的分析参数中，从而得到委估对象

的市场价值。被评估单位为园林绿化工程，主要从事园林绿化工程，故本次市场法评估选用的价值比率为EV/S。

（四）评估结论确定的方法

在综合考虑不同评估方法和初步评估结论的合理性及所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的基础上，确定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报告的最终评估结论。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人员接受委托后，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实施了评估。主要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如下：

（一）接受委托及评估准备阶段

与委托人洽谈，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对自身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接受委托，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确定项目负责人，组建评估项目组，制定评估工作计划。指导被评估单位做好资产评估申报表的填报及评估资料提供工作，对项目组团队成员进行培训。

（二）现场调查收集资料阶段

评估人员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对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等进行了必要核实调查。

1. 评估人员核实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与企业有关的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或填列内容不明确等情况，对发现的问题进行了解，并及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申报表”进行完善。

2. 根据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分布状况、资产性质及特点，评估人员在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的数量、质量、基准日使用状况等进行了盘点和现场勘查，对评估对象及所涉及的资产、负债进行了全面了解、核实。对企业经营及资产状况进行了必要尽职调查。

3. 评估人员关注了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核实查验了与评估对象权益状况相关的重要法律文件原件，收集了相关权属资料，了解核实了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是否涉及抵押、担保、诉讼等事项。对权属资料不完善、不清晰的情况提请企业核实或出具相关产权说明文件。

4. 评估人员根据评估项目具体情况，通过各种可能的途径收集获取所需的评估资料，并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了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和编制资产评估报告的依据。

5.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采取适当形式在提供的评估申报明细表及相关重要资料

上进行确认，评估人员对评估中使用的重要资料进行了核查、验证，以保证所用资料信息的合理、可信。

（三）评定估算编制初步报告阶段

评估人员针对各类资产的具体情况，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计算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测算结果。经对形成的测算结果综合分析后形成初步评估结论，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四）内部审核及报告出具阶段

根据我公司内部质量控制制度，项目负责人在完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后提交公司内部审核，根据公司各级内部审核反馈意见修改后出具并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五）整理归集评估档案

对工作底稿、资产评估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形成资产评估档案。

九、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 公开市场假设：是指资产可以在充分竞争的市场上自由买卖，其价格高低取决于一定市场的供给状况下独立的买卖双方对资产的价值判断。公开市场是指一个有众多买者和卖者的充分竞争的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者和卖者的地位是平等的，彼此都有获得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而非强制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的；

3. 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4. 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5. 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6.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7. 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

8.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特殊假设

1.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2.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3. 假设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提供的与本次评估相关全部资料真实、完整、合法、有效；

4. 评估人员所依据的对比公司的财务报告、交易数据等均真实可靠；

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其他评估专业人员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截至评估基准日，在满足评估假设的前提下，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95,644.99 万元，评估价值为 93,100.28 万元，减值额为 2,544.71 万元，减值率为 2.66%；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61,049.19 万元，评估价值为 61,004.06 万元，减值 45.13 万元，减值率为 0.07%；股东权益账面价值为 34,595.80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32,096.22 万元，减值额为 2,499.58 万元，减值率为 7.23%。

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78,910.53	79,000.14	89.61	0.11
2	非流动资产	16,734.46	14,100.14	-2,634.32	-15.74
3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	-2,348.90	-2,498.90	-1,665.94
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29.62	6,298.03	-231.59	-3.55
5	投资性房地产	419.90	419.90	-	-
6	固定资产	36.02	129.10	93.07	258.36
7	使用权资产	572.48	572.48	-	-
8	无形资产	290.35	293.45	3.10	1.07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36.09	8,736.09	-	-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10	资产总计	95,644.99	93,100.28	-2,544.71	-2.66
11	流动负债	52,632.24	52,632.24	-	-
12	非流动负债	8,416.95	8,371.82	-45.13	-0.54
13	负债合计	61,049.19	61,004.06	-45.13	-0.07
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4,595.80	32,096.22	-2,499.58	-7.23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

（二）市场法评估结果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经营的前提下，经审计后的企业账面净资产为 34,595.80 万元，采用市场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0,185.17 万元。减值额 4,410.63 万元，减值率为 12.75%。

（三）两种方法评估结果差异分析及最终结果的选取

1. 差异分析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2,096.22 万元，市场法评估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0,185.17 万元，两者相差 1,911.05 万元，差异率为 5.95%。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不同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差异的原因主要是各种评估方法对资产价值考虑的角度不同，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重置成本的角度出发，对企业资产负债表上所有单项资产和负债，用市场价值代替历史成本。资产基础法能更好的体现被评估单位实际价值。

市场法是从现时市场可比价格角度进行测算，导致各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存在差异。市场法是根据与被评估单位相同或相似的上市可比公司近期交易的成交价格，通过分析对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各自特点确定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市场法结果体现了标的公司自身的成长性以及资本市场对类似产业的期望。

2. 评估结果的选取

鉴于本次评估的目的更看重的是评估对象静态的角度确定企业价值；市场法评估对与同类上市可比公司之间仍存在的诸如产品应用领域、经营策略、管理架构和公司规模等方面个体差异，不易与标的公司进行直接比较并得到准确量化，且其价值乘数受股市波动的影响较大。根据上述分析，我们认为被评估单位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更能较客观、合理的反映被评估单位的股东权益价值，故本次评估选取资产基础法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2,096.22 万元**。

本次评估的评估对象为股东全部权益，未考虑具有控制权的溢价、缺乏控制权的折价及股权流动性等特殊交易对股权价值的影响。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本评估项目存在如下特别事项：

（一）根据《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被评估单位和相关当事人应当依法提供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等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资产评估师的责任是对该资料及其来源进行必要的查验和披露，不代表对评估对象的权属提供任何保证，对评估对象法律权属进行确认或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师执业范围。

（二）抵押、担保、租赁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根据《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所持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需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配合评估工作，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对与评估有关事项作如下声明：

货币资金科目中银行存款截至评估基准日受限资金为 4,763,335.38 元，其中 4,012,497.47 元为法院冻结金额。原因为 2024 年 12 月 26 日，被评估单位起诉东旭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起诉事由为：1.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款 4,700.00 万元，判令被告自 2019 年 6 月 1 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给付利息至付清款项时止，并于 2025 年 4 月追加镇平县人民政府和河南水投玉源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为被告。截至报告日，尚未开庭审理。2023 年 12 月 25 日，被评估单位收到苏州仲裁委员会仲裁申请书，江苏波尔威水景影视工程有限公司，请求裁决被申请人继续履行 2020 年 11 月 23 日与申请人签订的《分包合同》，具体为：支付申请人工程款 81.60 万元+122.40 万元=204.00 万元及相应利息（以 204.00 万元为基数，自申请仲裁之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同时接收申请人备好的全部材料及设备。2025 年 6 月 28 日，江苏波尔威水景影视工程有限公司将该项债权转让给无锡鲸鱼喷泉设备有限公司，因该笔诉讼本公司兴业银行账户冻结 200.00 万元。2025 年 11 月 24 日，无锡鲸鱼喷泉设备有限公司撤诉，兴业银行账户解冻。2025 年 12 月 11 日，该案件被宜兴市人民法院重新受理，法院针对该笔诉讼对本公司建设银行账户冻结 200.00 万元。截至报告日，尚未开庭审理。

除上述披露事项外，未发现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其他重大事项，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承诺，资产中不存在其他权属不清，产权纠纷等情况；不存在其他影响评估结果的或有事项；不存在其他影响评估结果的抵押、质押、担保及其他或有负债、或有资产；不存在其他影响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的重大合同、重大诉讼

事项、或有资产、及其他或有负债等情况。

（三）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评估报告日之间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事项

期后事项：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4 日变更了法人，变更后的法人为刘东昉。

（四）本次评估未考虑评估对象及涉及资产欠缴税款和交易时可能需支付的交易税费等对资产估值的影响。

（五）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未考虑委估资产可能存在的产权登记或权属变更过程中的相关费用和税项对估值的影响；未考虑评估值增减可能产生的纳税义务变化。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长期股权投资-云南沧园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认缴 2000 万元，未进行实缴。

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上述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使用范围

1. 本评估报告使用人为委托人，委托人以外的其他使用人为与本次评估目的有关的关联方及被评估单位，按照中国证监会、国资委相关规定，评估报告需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国有资产产权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披露。

2. 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3. 本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

4. 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如在有效期内资产状况、市场状况与评估基准日资产相关状况相比发生重大变化，委托人应当委托评估机构执行评估更新业务或重新评估。

5. 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6. 未征得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报告使用人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

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评估报告经资产评估师签字、评估机构盖章后方可使用。

（六）本评估报告需提交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查，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为 2026 年 4 月 21 日。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目录

- 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
- 二、被评估单位审计报告（含会计报表和附注）；
- 三、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四、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产权登记证复印件
- 五、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六、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方的承诺函
- 七、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八、资产评估机构备案文件或者资格证明文件
- 九、资产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十、签名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 十一、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十二、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十三、资产评估明细表和各级汇总表

证券代码：600189

证券简称：泉阳泉

公告编号：临 2026—002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以现场和电子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程宇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购买办公用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协议方式购置关联人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 1399 号 1-2 层房产用房以及房产对应分摊的土地使用权。根据《资产评估报告》（京坤评报字【2025】1172 号）及相关《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确定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2,500.64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本议案已事前经独立董事专门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已取得交易双方上级国资主管单位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吉林长白山森工集团有限公司的决策同意。

本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6-003 号《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购买办公用房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程宇、刘力武回避表决。

非关联董事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拟预挂牌转让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依据相关法规，合规办理公开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园

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预挂牌及后续挂牌相关手续。

本次股权预挂牌及后续挂牌事项尚需获得上级国资主管单位吉林长白山森工集团有限公司审批同意，尚需开展审计、评估和国资评估备案等工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预挂牌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预挂牌仅为依规进行的信息预披露，不构成交易行为，交易对手尚不明确，尚无法判断是否会构成关联交易。后续如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及时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6-004 号《关于拟预挂牌转让子公司 100%股权的提示性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七日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6】0011007110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6LNEBZJZS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81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6】0011007110号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园林”）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苏州园林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苏州园林，适用了对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苏州园林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苏州园林管理层负责评估苏州园林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苏州园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苏州园林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



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苏州园林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苏州园林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苏州园林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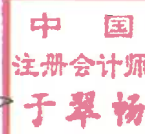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于翠畅



于翠畅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雪情



孙雪情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苏州工业园区华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23,899,467.00	50,370,104.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2	64,912,279.32	298,804,800.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注释3	105,676.00	268,714.44
其他应收款	注释4	15,586,362.06	15,445,303.68
存货	注释5	43,345,390.78	41,992,896.02
合同资产	注释6	613,160,621.75	1,027,153,034.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注释7		73,072,349.48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8	10,641,460.51	8,443,665.17
流动资产合计		771,651,257.42	1,515,550,868.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注释9		131,288,340.58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10	65,296,150.00	65,296,150.00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11	4,199,012.00	4,977,903.77
固定资产	注释12	523,987.06	764,481.1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13	5,724,795.58	8,680,656.91
无形资产	注释14	2,903,500.00	3,947,5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5	87,364,500.77	73,759,775.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011,945.41	288,714,808.34
资产总计		937,663,202.83	1,804,265,676.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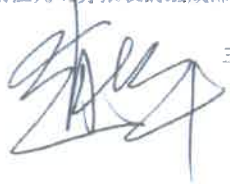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苏州工业园区国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6		24,530,62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17	457,846,131.24	617,267,050.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8	7,417,935.49	4,837,103.00
应交税费	注释19	9,710,201.99	10,994,483.17
其他应付款	注释20	1,851,672.82	596,351,572.8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1	3,524,566.79	2,450,878.13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2	52,184,414.55	50,057,682.72
流动负债合计		532,534,922.88	1,306,489,395.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23	3,360,391.55	7,247,904.78
长期应付款	注释24	5,000,000.00	5,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5	858,722.02	1,307,421.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注释25	74,950,397.40	82,809,644.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169,510.97	96,364,970.63
负债合计		616,704,433.85	1,402,854,366.0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注释26	220,200,000.00	220,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138,726.67	20,138,726.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27	30,161.59	30,161.5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28	52,100,309.08	52,100,309.08
未分配利润	注释29	28,489,571.64	108,942,112.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20,958,768.98	401,411,310.3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0,958,768.98	401,411,310.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7,663,202.83	1,804,265,676.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30	76,816,079.30	188,631,351.83
减：营业成本	注释30	71,353,446.53	205,524,655.98
税金及附加	注释31	448,214.90	676,986.3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注释32	15,627,594.53	21,688,048.23
研发费用	注释33	4,087,823.51	5,432,108.02
财务费用	注释34	11,570,117.12	-11,985,206.27
其中：利息费用		15,091,400.20	21,350,448.26
利息收入		3,542,911.06	33,350,767.99
加：其他收益	注释35	48,030.00	125,364.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6		3,989,534.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9	-778,891.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7	4,796,420.44	-44,395,603.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8	-69,504,817.46	7,510,592.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0	121,821.46	262,021.2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588,554.62	-65,213,331.19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1	12.04	18,174.00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2	1,954,866.31	1,129,990.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543,408.89	-66,325,147.45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3	-13,090,867.56	-8,535,342.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452,541.33	-57,789,805.37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452,541.33	-57,789,805.37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452,541.33	-57,789,805.37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161.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161.5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161.5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0,161.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452,541.33	-57,759,643.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452,541.33	-57,759,643.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8,429,414.71	284,723,648.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4	1,697,432.38	1,643,134.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126,847.09	286,366,783.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2,451,339.35	244,018,198.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97,935.64	19,498,279.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30,740.00	7,564,332.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4	7,539,265.64	20,578,69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019,280.63	291,659,50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92,433.54	-5,292,721.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150.00	588.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50.00	588.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107.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07.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50.00	-47,519.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4	58,900,000.00	6,288,546.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900,000.00	83,388,546.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500,000.00	35,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9,681.92	1,248,916.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4	52,900,191.78	6,762,435.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579,873.70	43,511,351.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79,873.70	39,877,19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注释45	-28,549,157.24	34,536,953.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45	47,685,288.86	13,148,334.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45	19,136,131.62	47,685,288.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期末余额		本年期末余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营业利润										
2. 营业外收入										
3. 营业外支出										
4. 其他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三)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附后附注各报表附注为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报表负责人：

合并报表负责人：

合并报表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上年金额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0			20,130,755.87			52,100,308.08	188,731,815.34	458,862,874.29
二、本年年初余额	750,000,000.00			20,130,755.87			52,100,308.08	188,731,815.34	458,862,874.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计提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0			20,130,755.87			52,100,308.08	188,731,815.34	458,862,874.29

(续附资产负债表在资产负债表附注中)

企业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819,057.07	50,000,528.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1	53,074,016.90	281,310,981.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5,676.00	268,714.44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45,328,705.28	51,162,466.52
存货		43,345,390.78	41,992,896.02
合同资产		613,160,621.75	1,027,153,034.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3,072,349.48
其他流动资产		10,271,876.01	8,173,330.36
流动资产合计		789,105,343.79	1,533,134,300.8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1,288,340.58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296,150.00	65,296,150.00
投资性房地产		4,199,012.00	4,977,903.77
固定资产		360,235.97	552,017.7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24,795.58	8,680,656.91
无形资产		2,903,500.00	3,872,5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360,875.78	73,759,775.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344,569.33	289,927,344.94
资产总计		956,449,913.12	1,823,061,645.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530,62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4,439,095.05	611,821,433.7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830,726.06	3,735,165.41
应交税费		9,709,440.85	10,436,085.93
其他应付款		1,851,672.82	599,353,566.6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24,566.79	2,450,878.13
其他流动负债		49,966,931.60	49,654,807.83
流动负债合计		526,322,433.17	1,301,982,562.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360,391.55	7,247,904.78
长期应付款		5,000,000.00	5,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8,722.02	1,307,421.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74,950,397.40	81,015,739.09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169,510.97	94,571,065.05
负债合计		610,491,944.14	1,396,553,627.7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20,200,000.00	220,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0,161.59	30,161.5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100,309.08	52,100,309.08
未分配利润		73,627,498.31	154,177,547.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5,957,968.98	426,508,018.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6,449,913.12	1,823,061,645.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72,694,442.20	185,031,503.36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66,957,937.96	196,938,315.92
税金及附加		426,990.21	608,308.6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573,159.41	20,301,381.50
研发费用		4,087,823.51	5,432,108.02
财务费用		11,488,931.87	-12,084,472.31
其中：利息费用			21,250,559.54
利息收入			33,348,267.41
加：其他收益		35,000.00	125,364.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		3,989,534.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8,891.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84,851.20	-44,459,570.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504,817.46	7,510,592.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821.46	262,021.2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682,437.33	-68,736,196.45
加：营业外收入		12.04	
减：营业外支出		1,954,866.31	1,129,990.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637,291.60	-59,866,186.71
减：所得税费用		-13,087,242.57	-8,535,432.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550,049.03	-51,330,754.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550,049.03	-51,330,754.6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161.5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161.5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0,161.59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550,049.03	-51,300,593.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389,596.97	266,921,408.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1,195.22	4,647,697.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060,792.19	271,569,105.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994,226.51	231,879,849.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81,820.14	16,119,139.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07,201.90	5,559,775.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23,732.82	22,855,420.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806,981.37	276,414,18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46,189.18	-4,845,079.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150.00	588.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50.00	588.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267.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67.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50.00	-44,679.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00,000.00	6,288,546.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900,000.00	83,388,546.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500,000.00	35,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9,681.92	1,248,916.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00,191.78	6,762,435.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579,873.70	43,511,351.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79,873.70	39,877,19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402,912.88	34,987,436.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458,634.57	12,471,197.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55,721.69	47,458,634.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币种和计量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181.59		31,181.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31,181.59		200,031,181.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现金流量表内列示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现金流量表内列示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31,181.59		200,031,181.59	

(附注：本财务报表附注披露了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金额		期末余额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2,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2,000,000.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报表项目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财务报告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7 月 9 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注册资本：22,020.00 万元整；注册地址：苏州市姑苏区宝带西路 1155 号 2 幢 403 室；法定代表人：赵志华；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8137764327G。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吉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园林工程施工、园林设计及苗木销售。

本公司经营范围：承接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古建筑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环保工程；工程勘察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造林工程的规划设计和施工；规划管理；文化、旅游资源开发；旅游景区的建设及运营管理；生态环境建设与保护及其相关技术服务；生态、环保、农业、园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林木育苗，植物的研究、开发、种植、销售及养护；批发零售：花卉、盆景、苗木、草坪、园艺机具、建筑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土地整治服务；住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户，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



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三(十四))、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附注三(十)、(十二)、(十三))、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十八)、(二十一))、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三(二十七))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2) 存货减值的估计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收入确认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



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2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应收款项的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资产余额 50%以上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负债余额 30%以上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合同变更	变更/调整金额占原合同金额 30%以上，且对本期收入影响金额占本期收入总额 5%以上

(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八)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



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



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



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



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



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



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二阶段, 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 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 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 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 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 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主要由信誉良好企业出具，且根据历史经验，未出现过重大违约情况。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



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客户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全部客户类型	未到期保证金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期后已回款部分金额。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信用损失。
应收工程款组合 1	政府类/国有企业	工程项目形成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量信用损失。
应收工程款组合 2	其他客户类型	工程项目形成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量信用损失。
账龄分析组合	全部客户类型	除低风险组合和应收工程款组合外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量信用损失。

(十三)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及根据预期信用风险损失测算，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等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信用损失。
账龄分析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十四)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行成本等。

（2）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消耗性生物资产具体计价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九）生物资产。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合同资产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客户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全部客户类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以及根据预期信用风险损失测算，信用风险极低的合同资产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信用损失
未完工合同资产组合	全部客户类型	在建未完工项目按合同约定有收款权形成的合同资产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按存续期内判断违约敞口风险预期金额损失率计量信用损失。
完工未结算合同资产组合 1	政府类/国有企业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形成的合同资产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量信用损失。
完工未结算合同资产组合 2	其他客户类型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形成的合同资产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量信用损失。

(十六)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信用损失。

(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



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



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



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10	5.00	9.5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分类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苗圃。

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2) 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初始计量

公司取得的生物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生物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生物资产的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3. 生物资产后续计量

(1) 后续支出

自行栽培、营造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管护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自行栽培、营造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后发生的管护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生物资产处置

收获或出售消耗性生物资产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生物资产转变用途后的成本按转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生物资产出售、毁损、盘亏时，将其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及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4. 生物资产减值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生物资产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生物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再对生物资产计提折旧和计提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按照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各期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生物资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依据为：①生物资产有活跃的交易市场；②能够从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生物资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估计。

本公司确定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生物资产的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生物资产的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生物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品种、质量等级、生长时间、所处气候和地理环境、行业基准等因素，从而对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使用该项生物资产的预期净现金流量按当前市场确定比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二十)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详见本附注（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一)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特许资



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特许资质	10	预计使用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采用成本法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



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三)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七)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绿化工程；
- （2）绿化养护；
- （3）苗木销售；
- （4）设计费。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1）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公司苗木销售收入以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点确认收入，如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商品法定所有权转移、商品实物资产转移等。

- （2）对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公司工程建设及设计劳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本公司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养护收入分为两类，第一类是在签订工程项目时，同时约定对该项目工程提供一定期间的养护，养护费一般为工程项目金额的 2%-5%，公司将该类养护收入与相关工程项目收入统一归口工程施工收入；第二类是单独签订的养护合同，这类合同以经客户确认的养护劳务作为收入的确认，即按照养护合同金额及养护期，按面积分摊至每月确认养护收入。

(二十八)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



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一)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和（二十六）。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四、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收入类型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3%	
	提供建筑、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或者进口化肥、农药、农业产品等货物	9%	
	现代服务业，提供设计、咨询，技术服务等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简易计税方法	3%	
	销售自己繁育苗木等初级农林产品	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	1.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单县分公司	25%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元江分公司	25%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沧源分公司	25%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临沧分公司	25%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竹溪分公司	25%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5%
苏州环亚景观园林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云南沧园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经苏州市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批准公司销售自己种植的苗木免征增值税。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经江苏省苏州地方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批准本公司苗木培育和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3) 2023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2017152，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自 2023 年起至 2025 年连续三年享受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5 年 1 月 1 日，上期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3,899,467.00	50,370,104.87
合计	23,899,467.00	50,370,104.87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诉讼冻结	4,012,497.47	622,286.98
久悬户冻结	412,971.94	425,755.27
共管账户	337,865.97	1,636,773.76
合计	4,763,335.38	2,684,816.01

货币资金说明：

期末受限货币资金为 4,763,335.38 元，其中 4,012,497.47 元为法院冻结金额，详见本附注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412,971.94 元为久悬户冻结金额，337,865.97 元为本公司与其供应商间的共管账户。

注释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6,439,084.85	25,776,961.00
其中：6 个月以内	35,854,306.85	24,935,011.00
7 至 12 个月	584,778.00	841,950.00
1—2 年	6,186,086.88	44,216,022.53
2—3 年	3,450,403.28	65,959,661.07
3—4 年	938,419.54	152,273,993.20
4—5 年	25,934,598.47	68,034,632.66
5 年以上	20,640,470.33	52,387,862.88
小计	93,589,063.35	408,649,133.34
减：坏账准备	28,676,784.03	109,844,333.17
合计	64,912,279.32	298,804,800.1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901,895.99	16.99	12,451,848.99	78.30	3,450,047.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687,167.36	83.01	16,224,935.04	20.88	61,462,232.32
其中：低风险组合					
应收工程款组合 1	70,178,206.13	74.99	10,892,317.32	15.52	59,285,888.81
应收工程款组合 2	7,508,961.23	8.02	5,332,617.72	71.02	2,176,343.51
账龄分析组合					
合计	93,589,063.35	100.00	28,676,784.03	30.64	64,912,279.3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67,093.36	0.48	1,967,093.3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6,682,039.98	99.52	107,877,239.81	26.53	298,804,800.17
其中：低风险组合					
应收工程款组合 1	383,281,514.28	93.79	94,148,810.13	24.56	289,132,704.15
应收工程款组合 2	23,400,525.70	5.73	13,728,429.68	58.67	9,672,096.02
账龄分析组合					
合计	408,649,133.34	100.00	109,844,333.17	26.88	298,804,800.1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苏州市佳兆业上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42,687.83	742,687.8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安思睿置地有限公司	404,908.55	404,908.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智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191,300.00	191,3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融创臻远房地产有限公司	176,838.58	176,838.5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城市绿化建设工程指挥部	125,786.79	125,786.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旗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4,849.95	74,849.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澄湖现代科技技术生态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6,200.36	46,200.3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铜川市建设项目管理处	779,800.00	389,900.00	50.0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俞志雁	562,950.00	562,9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嵇洪强	1,186,500.00	1,186,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沛县园林服务中心	4,521.30	4,521.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葭设计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1,562,000.00	1,56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陕西保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6,000,294.00	3,000,147.00	5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园科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136.28	19,136.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安华曦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174,122.35	1,174,122.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泰安泰山民间文艺大观园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宝丰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40,000.00	40.0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合计	15,901,895.99	12,451,848.99	78.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按应收工程款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5,484,296.25	1,774,214.81	5.00
1—2 年	5,283,876.88	528,387.69	10.00
2—3 年	2,332,950.79	466,590.16	20.00
3 年以上	27,077,082.21	8,123,124.66	30.00
合计	70,178,206.13	10,892,317.32	15.52

(2) 按应收工程款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54,788.60	47,739.43	5.00
1—2 年	902,210.00	90,221.00	10.00
2—3 年	446,393.99	89,278.80	20.00
3—4 年	56,253.34	16,876.00	30.00
4—5 年	121,625.62	60,812.81	50.00
5 年以上	5,027,689.68	5,027,689.68	100.00
合计	7,508,961.23	5,332,617.72	71.0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67,093.36	2,318,015.00			8,166,740.63	12,451,848.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877,239.81	-21,674,684.36		61,810,879.78	-8,166,740.63	16,224,935.04
其中：低风险组合						
应收工程款组合 1	94,148,810.13	-20,487,113.03		61,810,879.78	-958,500.00	10,892,317.32
应收工程款组合 2	13,728,429.68	-1,187,571.33			-7,208,240.63	5,332,617.72
账龄分析组合						
合计	109,844,333.17	-19,356,669.36		61,810,879.78		28,676,784.03

注：①其他变动 8,166,740.63 元为以前年度计提工程款坏账准备，根据最新回款情况转为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②本期核销坏账 61,810,879.78 元，其中：针对瓮安生态走廊（猴场至芭田）建设工程项目产生的债权债务进行债务重组，核销坏账 5,089,567.54 元；与吉林泉阳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长春销售分公司债务重组，核销坏账 56,721,312.24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已计提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余额
单县浮龙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14,472,328.40	214,472,328.40	22.45	42,894,465.68
东旭蓝天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7,827,634.25	157,827,634.25	16.52	86,805,198.84
临沧市临翔区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3,896,303.69	113,896,303.69	11.92	22,779,260.74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6,536,727.58	84,238,444.99	100,775,172.57	10.55	16,035,987.12
沧源县文化旅游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88,600.00	39,703,612.36	39,792,212.36	4.17	7,955,502.47
合计	16,625,327.58	610,138,323.69	626,763,651.27	65.61	176,470,414.85

注释3. 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56,767.72	95.55
1 至 2 年	105,676.00	100.00	11,946.72	4.45
2 至 3 年				
合计	105,676.00	100.00	268,714.44	100.00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403,022.20	1,384,337.02
其中：6 个月以内	1,962,901.77	1,064,159.76
7-12 个月	440,120.43	320,177.26
1—2 年	183,994.00	653,045.72
2—3 年	631,872.26	11,803,424.32
3 年以上	15,376,143.29	5,589,878.48
小计	18,595,031.75	19,430,685.54
减：坏账准备	3,008,669.69	3,985,381.86
合计	15,586,362.06	15,445,303.6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3,115,077.79	12,867,958.79
往来款	2,801,678.59	4,815,660.06
备用金	1,626,489.31	1,064,126.07
保险金	69,386.44	387,271.84
公积金	982,399.62	295,668.78
小计	18,595,031.75	19,430,685.54
减：坏账准备	3,008,669.69	3,985,381.86
合计	15,586,362.06	15,445,303.6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595,031.75	100.00	3,008,669.69	16.18	15,586,362.06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4,448,367.90	23.92	3,008,669.69	67.64	1,439,698.21
低风险组合	14,146,663.85	76.08			14,146,663.85
合计	18,595,031.75	100.00	3,008,669.69	16.18	15,586,362.0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30,685.54	100.00	3,985,381.86	20.51	15,445,303.68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5,899,986.13	30.36	3,985,381.86	67.55	1,914,604.27
低风险组合	13,530,699.41	69.64			13,530,699.41
合计	19,430,685.54	100.00	3,985,381.86	20.51	15,445,303.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98,222.14	21,655.26	2.17
其中：6 个月以内	565,117.01		
7-12 个月	433,105.13	21,655.26	5.00
1—2 年	183,994.00	36,798.80	20.00
2—3 年	631,872.26	315,936.13	50.00
3 年以上	2,634,279.50	2,634,279.50	100.00
合计	4,448,367.90	3,008,669.69	67.64

（2）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04,800.06		
其中：6 个月以内	1,397,784.76		
7-12 个月	7,015.30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12,741,863.79		
合计	14,146,663.8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985,381.86		3,985,381.86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76,712.17		-976,712.1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008,669.69		3,008,669.69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85,381.86	-976,712.17				3,008,669.69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3,985,381.86	-976,712.17				3,008,669.69
低风险组合						
合计	3,985,381.86	-976,712.17				3,008,669.6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沧源县文化旅游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往来款	10,353,000.00	3 年以上	55.68	
苏州市顺和景观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35,498.69	3 年以上	12.02	2,235,498.69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及保证金	852,976.00	2-3 年 3 年以上	4.59	444,568.62
押金	押金	808,480.00	7-12 个月, 3 年以上	4.35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基础设施事业部	保证金	600,000.00	3 年以上	3.23	
合计		14,849,954.69		79.87	2,680,067.31

注释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消耗性生物资产	44,585,299.24	1,239,908.46	43,345,390.78	42,412,850.35	419,954.33	41,992,896.02
合计	44,585,299.24	1,239,908.46	43,345,390.78	42,412,850.35	419,954.33	41,992,896.02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消耗性生物资产	419,954.33	819,954.13					1,239,908.46
合计	419,954.33	819,954.13					1,239,908.46

3. 消耗性生物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林业	44,585,299.24	42,412,850.35
其中：苗圃	44,585,299.24	42,412,850.35
合计	44,585,299.24	42,412,850.35

注释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未完工项目	459,548,129.15	94,058,500.98	365,489,628.17	621,068,473.26	113,974,089.77	507,094,383.49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399,037,916.92	154,515,944.60	244,521,972.32	633,665,149.12	122,382,872.90	511,282,276.22
低风险组合	3,149,021.26		3,149,021.26	8,776,374.49		8,776,374.49
合计	861,735,067.33	248,574,445.58	613,160,621.75	1,263,509,996.87	236,356,962.67	1,027,153,034.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3,427,905.31	24.77	124,711,547.67	58.43	88,716,357.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未完工合同资产组合	453,860,208.48	52.67	88,370,580.30	19.47	365,489,628.18
低风险组合	3,149,021.26	0.37			3,149,021.26
完工未结算合同资产组合 1	189,392,741.68	21.98	33,587,127.01	17.73	155,805,614.67
完工未结算合同资产组合 2	1,905,190.60	0.22	1,905,190.60	100.00	
合计	861,735,067.33	100.00	248,574,445.58	28.85	613,160,621.7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63,509,996.87	100.00	236,356,962.67	18.71	1,027,153,034.20
其中：未完工合同资产组合	621,068,473.26	49.15	113,974,089.77	18.35	507,094,383.49
低风险组合	8,776,374.49	0.69			8,776,374.49
完工未结算合同资产组合 1	585,749,471.75	46.36	100,126,661.66	17.09	485,622,810.09
完工未结算合同资产组合 2	47,915,677.37	3.79	22,256,211.24	46.45	25,659,466.13
合计	1,263,509,996.87	100.00	236,356,962.67	18.71	1,027,153,034.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东旭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7,827,634.25	86,805,198.84	55.00	根据预期损失
星景生态环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7,901,490.59	9,845,819.82	55.00	根据预期损失
苏州吴中滨湖市政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吴中滨湖新城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7,065,167.77	2,119,550.33	30.00	根据预期损失
库车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633,172.34	3,316,586.17	50.00	根据预期损失
陕西保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293,413.09	917,365.24	40.00	根据预期损失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土地储备中心)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开发建设(集团)公司	4,811,785.80	4,811,785.80	100.00	根据预期损失
苏州西部生态城建设指挥部	961,453.39	961,453.39	100.00	根据预期损失
苏州香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446,500.00	446,500.00	100.00	根据预期损失
河南世贸海润置业有限公司	1,831,523.74	1,831,523.74	50.00	根据预期损失
宁波瀚棠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5,687,920.67	5,687,920.67	100.00	根据预期损失
深圳市新启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966,591.47	1,966,591.47	100.00	根据预期损失
武汉融创臻远房地产有限公司	94,356.50	94,356.50	100.00	根据预期损失
襄阳联发地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906,895.70	5,906,895.70	100.00	根据预期损失
合计	213,427,905.31	124,711,547.67	58.43	

(2) 按未完工合同资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在建未完工项目	24,014,613.92	2,401,461.39	10.00
1 年以上在建未完工项目	429,845,594.56	85,969,118.91	20.00
合计	453,860,208.48	88,370,580.30	19.47

(3) 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低风险组合	3,149,021.26		
合计	3,149,021.26		

(4) 按完工未结算合同资产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 年以内	12,817,128.96	1,281,712.90	10.00
2—3 年	60,194,168.72	9,029,125.31	15.00
3 年以上	116,381,444.00	23,276,288.80	20.00
合计	189,392,741.68	33,587,127.01	17.73

(5) 按完工未结算合同资产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7 年以上	1,905,190.60	1,905,190.60	100.00
合计	1,905,190.60	1,905,190.60	100.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0,874,224.74			53,837,322.93	124,711,547.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6,356,962.67	-2,189,361.41		56,467,380.42	-53,837,322.93	123,862,897.91
其中：未完工合同资产组合	113,974,089.77	-313,029.30		24,152,896.04	-1,137,584.13	88,370,580.30
完工未结算合同资产组合 1	100,126,661.66	-1,870,971.01		32,314,484.38	-32,354,079.26	33,587,127.01
完工未结算合同资产组合 2	22,256,211.24	-5,361.10			-20,345,659.54	1,905,190.60
合计	236,356,962.67	68,684,863.33		56,467,380.42		248,574,445.58

注：①其他变动 53,837,322.93 元为以前年度按组合计提工程款坏账准备，根据预期损失情况转为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②本期核销坏账 56,467,380.42 元，均是因与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长春销售分公司所致。

注释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3,072,349.48
合计		73,072,349.48



注释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款（除企业所得税）	3,515,479.17	3,791,676.18
增值税留抵扣额	5,142,964.73	2,693,729.66
企业所得税	1,983,016.61	1,958,259.33
合计	10,641,460.51	8,443,665.17

注释9. 长期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278,137,777.63	55,947,470.43	222,190,307.20	3.5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93,187,369.78	20,115,020.30	73,072,349.48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				17,829,617.14		17,829,617.14	
合计				167,120,790.71	35,832,450.13	131,288,340.58	

注释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65,296,150.00	65,296,150.00
合计	65,296,150.00	65,296,150.00

注释11.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 期初余额	4,977,903.77	4,977,903.77
二. 本期变动	-778,891.77	-778,891.77
公允价值变动	-778,891.77	-778,891.77
三. 期末余额	4,199,012.00	4,199,012.00

2. 投资性房地产主要项目情况

项目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报告期租金收入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幅度(%)	公允价值变动原因
房屋建筑物	常熟市	473.29	150,308.25	3,336,697.00	4,098,734.59	100.00	评估机构评估
房屋建筑物	柳州市	59.47		862,315.00	879,169.18	100.00	评估机构评估



注释12. 固定资产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1,677.14	4,054,729.25	2,373,032.16	6,669,438.55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599,305.00		599,305.00
处置或报废		599,305.00		599,305.00
4. 期末余额	241,677.14	3,455,424.25	2,373,032.16	6,070,133.55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29,593.27	3,535,203.67	2,140,160.45	5,904,957.39
2. 本期增加金额	6,144.59	152,669.40	51,714.86	210,528.85
本期计提	6,144.59	152,669.40	51,714.86	210,528.85
3. 本期减少金额		569,339.75		569,339.75
处置或报废		569,339.75		569,339.75
4. 期末余额	235,737.86	3,118,533.32	2,191,875.31	5,546,146.49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939.28	336,890.93	181,156.85	523,987.06
2. 期初账面价值	12,083.87	519,525.58	232,871.71	764,481.16

注释13.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租赁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140,640.11	6,656,504.86	14,797,144.97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1,272,145.80	1,272,145.80
租赁到期		1,272,145.80	1,272,145.80
4. 期末余额	8,140,640.11	5,384,359.06	13,524,999.17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123,916.00	1,992,572.06	6,116,488.06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7,635.36	1,296,152.69	2,443,788.05
本期计提	1,147,635.36	1,296,152.69	2,443,788.05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租赁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760,072.52	760,072.52
租赁到期		760,072.52	760,072.52
4. 期末余额	5,271,551.36	2,528,652.23	7,800,203.59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69,088.75	2,855,706.83	5,724,795.58
2. 期初账面价值	4,016,724.11	4,663,932.80	8,680,656.91

注释14. 无形资产

项目	特许资质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190,000.00	11,190,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1,190,000.00	11,190,000.00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242,500.00	7,242,5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4,000.00	1,044,000.00
本期计提	1,044,000.00	1,044,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286,500.00	8,286,500.00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03,500.00	2,903,500.00
2. 期初账面价值	3,947,500.00	3,947,500.00

注释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7,035,729.57	2,555,359.44	96,680,428.89	14,502,064.33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2,995,444.18	450,766.63	3,968,936.99	595,340.55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48,574,445.58	37,286,166.84	236,356,962.67	35,453,544.40
存货跌价减值准备	1,239,908.47	185,986.27	419,954.33	62,993.15
可抵扣亏损	299,249,476.23	44,887,421.44	88,659,303.28	13,298,895.49
租赁负债	6,884,958.34	1,032,747.18	9,698,782.91	1,454,817.44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55,947,470.43	8,392,120.56
未支付工资	5,732,429.96	859,864.49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707,923.20	106,188.48		
合计	582,420,315.53	87,364,500.77	491,731,839.50	73,759,775.9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5,724,795.58	858,722.02	8,680,656.91	1,302,098.54
投资性房地产由成本模式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			35,484.27	5,322.64
合计	5,724,795.58	858,722.02	8,716,141.18	1,307,421.1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641,054.46	13,163,904.2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125.51	16,444.87
可抵扣亏损	18,264,775.01	31,576,328.45
合计	29,908,954.98	44,756,677.6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5 年度		2,459,933.19	
2026 年度	3,473,675.65	5,521,834.07	
2027 年度	911,818.79	2,491,927.49	
2028 年度	6,193,665.96	7,621,460.65	
2029 年度	6,342,928.08	13,481,173.05	
2030 年度	1,342,686.53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合计	18,264,775.01	31,576,328.45	

注释16.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4,5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30,625.00
合计		24,530,625.00

注释17.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09,342,617.68	160,801,456.47
应付分包工程款	311,587,499.38	366,717,038.66
应付劳务费	36,239,913.07	89,247,055.47
应付设计费	676,101.11	501,500.00
合计	457,846,131.24	617,267,050.60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苏州固磊石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7,584,682.92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苏州君艺森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35,391,702.90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苏州市鑫晟轩建设有限公司	20,180,013.11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苏州市吴艺园林绿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864,116.10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苏州嘉鲲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5,173,795.26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苏州建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13,217,024.46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江苏钜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437,096.94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苏州一丁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10,994,022.70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苏州计成文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726,684.98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苏州鼎高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624,682.73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苏州财果建材有限公司	10,406,053.61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苏州星众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9,953,328.72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云南鑫顺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511,954.04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214,065,158.47	

注释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837,103.00	12,136,380.89	9,555,548.40	7,417,935.4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99,610.66	1,399,610.66	
合计	4,837,103.00	13,535,991.55	10,955,159.06	7,417,935.4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89,982.36	10,551,122.14	8,048,655.00	6,892,449.50
职工福利费		227,909.01	227,909.01	-
社会保险费		681,825.48	681,825.48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586,051.19	586,051.19	-
工伤保险费		50,392.64	50,392.64	-
生育保险费		45,381.65	45,381.65	-
住房公积金		499,752.00	499,752.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7,120.64	175,772.26	97,406.91	525,485.99
合计	4,837,103.00	12,136,380.89	9,555,548.40	7,417,935.4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355,689.44	1,355,689.44	
失业保险费		43,921.22	43,921.22	
合计		1,399,610.66	1,399,610.66	

注释19.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251,266.48	5,820,047.31
个人所得税		1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58,413.70	3,228,207.92
教育费附加	1,600,291.58	1,909,721.9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6.18	36,494.01
印花税	124.05	
合计	9,710,201.99	10,994,483.17

注释20.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594,861,640.86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128,705.46	
中介费用		450,000.00
党建经费	415,397.36	425,886.12
待发政策扶持奖励	279,000.00	279,000.00
往来款	450,000.00	90,105.00
其他	578,570.00	244,940.83
合计	1,851,672.82	596,351,572.81

注释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24,566.79	2,450,878.13
合计	3,524,566.79	2,450,878.13

注释22.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52,184,414.55	50,057,682.72
合计	52,184,414.55	50,057,682.72

注释23.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524,566.79	3,577,272.63
1-2 年	2,562,000.88	2,878,372.57
2-3 年	1,318,225.52	2,883,648.88
3-4 年		1,347,564.71
租赁付款额总额小计	7,404,793.19	10,686,858.7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19,834.85	988,075.88
合计	6,884,958.34	9,698,782.9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24,566.79	2,450,878.13
合计	3,360,391.55	7,247,904.78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28,439.77 元。

注释24. 长期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 1	6,600,000.00	6,600,000.00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600,000.00	1,6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注释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74,950,397.40	82,809,644.67
合计	74,950,397.40	82,809,644.67

注释26.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初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220,200,000.00	100.00			220,200,000.00	100.00
合 计	220,200,000.00	100.00			220,200,000.00	100.00

注释27.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减：套期储备转入相关资产或负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减：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0,161.59									30,161.59
合计	30,161.59									30,161.59

注释28.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2,100,309.08			52,100,309.08
合计	52,100,309.08			52,100,309.08

注释2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942,112.97	166,731,918.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8,942,112.97	166,731,918.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452,541.33	-57,789,805.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489,571.64	108,942,112.97

注释3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665,771.05	71,353,446.53	188,467,865.59	205,235,650.53
其他业务	150,308.25		163,486.24	289,005.45
合计	76,816,079.30	71,353,446.53	188,631,351.83	205,524,655.9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或业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园林板块	76,665,771.05	71,353,446.53	188,467,865.59	205,235,650.53
合计	76,665,771.05	71,353,446.53	188,467,865.59	205,235,650.53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绿化工程	72,385,049.09	67,066,070.93	183,823,307.57	199,239,884.58
苗木销售	159,084.86		1,044,709.55	967,493.06
设计费	4,121,637.10	4,287,375.60	3,599,848.47	5,028,272.89
合计	76,665,771.05	71,353,446.53	188,467,865.59	205,235,650.53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北地区			89,150.94	124,526.15
东北地区	85,560,256.30	64,721,522.47	179,516,905.12	186,786,249.62
华东地区	7,476,476.29	4,924,199.93		
华南地区	-1,118,117.32	-572,343.60	1,854,013.34	2,667,453.92
华中地区	-16,097,655.52	2,486,589.7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西南地区	844,811.30	1,444,520.73	8,433,725.74	11,762,404.76
西北地区		-1,651,042.77	-1,425,929.55	3,895,016.08
合计	76,665,771.05	71,353,446.53	188,467,865.59	205,235,650.53

注释3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235.01	324,044.36
教育费附加	57,493.91	159,591.13
地方教育费附加	38,329.27	106,394.05
印花税	106,020.28	42,947.96
房产税	27,848.26	32,383.62
车船使用税	10,969.84	11,396.96
土地使用税	324.16	
其他	72,994.17	228.25
合计	448,214.90	676,986.33

注释3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376,055.02	15,252,901.27
租赁费	474,285.45	1,525,664.21
无形资产摊销	1,044,000.00	1,119,000.00
中介机构费	2,698,164.29	1,029,420.53
办公费	-34,211.75	791,216.09
差旅费	309,323.56	515,601.28
房屋相关其他费	284,470.00	346,663.44
城市交通费	194,989.83	304,072.73
折旧费	210,528.85	223,917.01
水电费	31,403.58	204,493.00
工程相关费	222.17	116,699.75
修理费		89,537.54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4,027.15	65,645.66
会议费	29,500.00	39,000.00
业务招待费	2,683.96	4,260.90
职工培训费	36,916.34	2,9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257,085.34	
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摊销	667,061.09	
重组费用	301,265.00	
停工损失	1,263,648.73	
其他	426,175.92	57,054.82
合计	15,627,594.53	21,688,048.23

注释33.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领料	1,735,266.95	3,352,155.83
职工薪酬	2,293,884.28	1,879,384.50
专利咨询代理费	58,672.28	200,567.69
合计	4,087,823.51	5,432,108.02

注释3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091,400.20	21,350,448.26
减：利息收入	3,542,911.06	33,350,767.99
银行手续费	21,627.98	15,113.46
合计	11,570,117.12	-11,985,206.27

注释35.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8,030.00	125,364.28
合计	48,030.00	125,364.28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注释36.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形成的投资收益		3,989,534.27
合计		3,989,534.27



注释37.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356,669.36	11,901,342.9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76,712.17	-349,475.92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5,536,961.09	-55,947,470.43
合计	4,796,420.44	-44,395,603.41

注释3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819,954.1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8,684,863.33	7,510,592.91
合计	-69,504,817.46	7,510,592.91

注释3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778,891.77	
合计	-778,891.77	

注释40.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18,853.46	262,021.22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968.00	
合计	121,821.46	262,021.22

注释4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应付款	12.04		12.04
赔偿款		18,174.00	
合计	12.04	18,174.00	12.04

注释4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苗圃报损	1,535,054.76	1,005,307.90	1,535,054.76
赔偿金、违约金、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4,146.91	45.75	4,146.9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310.64	23,636.61	10,310.64
其他	405,354.00	100,000.00	405,354.00
合计	1,954,866.31	1,129,990.26	1,954,866.31

注释4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62,556.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053,424.01	-8,535,342.08
合计	-13,090,867.56	-8,535,342.0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3,543,408.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031,511.3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888.2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57,898.1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453.0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595.67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所得税费用	-13,090,867.56

注释44.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		918,931.47
上年受限资金本年收回	142,921.96	
罚款及赔偿款		18,174.00
往来款	1,482,905.00	284,311.6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备用金		162,737.17
利息收入	23,575.42	138,980.53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	48,030.00	120,000.00
合计	1,697,432.38	1,643,134.8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1,952,862.94
研发支出	258,900.00	2,079,952.19
办公水电等杂费	-10,644.14	791,216.09
中介费等支出	2,690,617.12	1,029,420.53
房屋相关费用	235,565.19	551,156.44
违约金	2,146.91	45.75
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	315,062.20	519,862.18
往来款	1,160,533.11	13,202,553.82
费用支出	643,998.62	435,510.27
捐赠款		1,000.00
银行手续费	21,645.30	15,113.46
受限资金	2,221,441.33	
合计	7,539,265.64	20,578,693.67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借款	58,900,000.00	
个人借款		6,288,546.79
合计	58,900,000.00	6,288,546.79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款	2,450,137.60	6,762,435.1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450,054.18	
合计	52,900,191.78	6,762,435.12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山路支行	24,500,000.00			24,500,000.00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472,563,253.26	58,900,000.00	11,106,877.98		542,570,131.24	
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长春销售分公司	71,848,333.42				71,848,333.42	
其他关联方借款	50,450,054.18		78,619.42	50,528,673.60		
租赁负债	9,698,782.91			2,450,137.60	363,686.97	6,884,958.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07,421.18				448,699.16	858,722.02
合计	630,367,844.95	58,900,000.00	11,185,497.40	77,478,811.20	615,230,850.79	7,743,680.36

注释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452,541.33	-57,789,805.37
加：信用减值损失	-4,796,420.44	44,395,603.41
资产减值准备	69,504,817.46	-7,510,592.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0,528.85	512,922.47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43,788.05	3,199,092.23
无形资产摊销	1,044,000.00	1,119,0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21,821.46	-262,021.2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10.64	23,636.6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8,891.7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091,400.20	21,350,448.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89,534.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04,724.85	-7,518,554.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8,699.16	-1,016,787.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72,448.89	6,938,409.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856,082.34	62,245,884.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014,155.39	-69,675,238.98
其他	-2,221,441.33	2,684,81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92,433.54	-5,292,721.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136,131.62	47,685,288.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7,685,288.86	13,148,334.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49,157.24	34,536,953.96

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本期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2,450,137.60 元（上期：人民币 6,762,435.12 元）。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136,131.62	47,685,288.8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136,131.62	47,685,288.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36,131.62	47,685,288.8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释46. 租赁

作为承租人的披露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计入损益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2,443,788.05	4,400,972.60
租赁负债的利息	427,494.36	629,955.85

注：本期计提的土地租赁折旧计入存货成本 1,296,152.69 元。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其他信息如下：

租赁活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目前有两类租赁：



一是房屋租赁，包括租赁财智中心 4F 的办公楼；
二是土地租赁，包括汤沟基地、采香泾基地、横泾基地等七项土地租赁。

六、研发支出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生态护岸构建技术及景观营造研究 (RD-24-1)		1,811,724.03
园林建设中水土保持技术研究 (RD-24-2)		1,638,419.13
公园绿地园林植物品种选育及造景研究 (RD-24-3)	1,013,645.16	1,981,964.86
节约型生态园林景观研究 (RD25-1)	1,050,321.54	
园林水景生态修复研究(RD25-2)	1,015,504.42	
园林植物在海绵城市中的应用 (RD25-3)	1,008,352.39	
合计	4,087,823.51	5,432,108.0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087,823.51	5,432,108.02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环亚景观园林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	苏州市宝带西路 1155 号 2 幢 401 室至 422 室	苏州市宝带西路 1155 号 2 幢 401 室	景观、园林、绿化的设计、施工	100.00		收购股权
云南沧园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云南省临沧市沧源佤族自治县勐董镇葫芦小镇 68 栋	云南省临沧市沧源佤族自治县勐董镇葫芦小镇 68 栋	规划设计管理、园林绿化施工、城市绿化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八、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25 年度姑苏区第二批高新技术	其他收益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度苏州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	其他收益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5 年区第一批高新技术服务产业政策扶持项目经费	其他收益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姑苏区科技创新发展项目补贴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其他收益	13,030.00	5,364.2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8,030.00	125,364.28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



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93,589,063.35	28,676,784.03
其他应收款	18,595,031.75	3,008,669.69
合计	706,217,596.51	169,777,185.46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公允价值

（一）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296,150.00	65,296,150.00
投资性房地产			4,199,012.00	4,199,012.00
资产合计			69,495,162.00	69,495,162.00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市人民大街 4036 号	工业生产	71,519.7812	100.00	100.00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是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系经吉林省人民政府吉政函（1998）47 号文批准，由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森工集团”）为独家发起人，采用社会募集方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硅谷大街 4000 号。公司经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000702425994U。

母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林业、门业产品、矿泉水、苗木的生产销售以及园林工程施工、园林设计。

母公司的经营范围：食品、饮料、酒类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林化产品加工和销售；食用菌、动植物、林副土特产品、机械、建材、房屋维修；信息技术；森林采伐、木材、木制品、人造板、保健食品加工和销售（以上各项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凭资质证书经营）；商务信息咨询；煤炭经营；钢材（不含地条钢）、木材、粮油收购和销售；五金工具、金属材料、黄金制品、白银制品、珠宝首饰销售；化工原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品、易制毒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吉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赵志华	法定代表人、持有母公司 5%以上股权
陈爱莉	赵志华配偶
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长春销售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吉林长白山森工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
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
吉林长白山天泉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四)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赵志华、陈爱莉	24,500,000.00	2024 年 1 月 19 日	2025 年 1 月 19 日	是
合计	24,500,000.00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2025 年 01 月 01 日	2025 年 11 月 30 日	
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长春销售分公司	55,000,000.00	2025 年 01 月 01 日	2025 年 11 月 30 日	
合计	505,000,000.00			

关联方拆入资金说明：

本期计提的关联方拆入资金利息支出金额为 14,076,878.00 元。拆入的全部金额于 2025 年 12 月通过债权债务抵消方式归还。

4. 其他关联交易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工程收入	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	40,652,187.77		招投标
合计		40,652,187.77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					
	吉林长白山天泉有限公司	2,710,852.08		6,868,428.47	
	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	422,517.29			
	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651.89		1,907,946.02	
应收账款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935.86	593.58	5,935.86	296.79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赵志华		50,450,054.18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472,563,253.26
	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长春销售分公司		71,848,333.42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024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起诉东旭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起诉事由为：1.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款 4,700.00 万元，判令被告自 2019 年 6 月 1 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给付利息至付清款项时止，并于 2025 年 4 月追加镇平县人民政府和河南水投玉源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为被告。截至报告日，尚未开庭审理。

2023 年 12 月 25 月，本公司收到苏州仲裁委员会仲裁申请书，江苏波尔威水景影视工程有限公司，请求裁决被申请人继续履行 2020 年 11 月 23 日与申请人签订的《分包合同》，具体为：支付申请人工程款 81.60 万元+122.40 万元=204.00 万元及相应利息（以 204.00 万元为基数，自申请仲裁之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同时接收申请人备好的全部材料及设备。2025 年 6 月 28 日，江苏波尔威水景影视工程有限公司将该项债权转让给无锡鲸鱼喷泉设备有限公司，因该笔诉讼本公司兴业银行账户冻结 200.00 万元。2025 年 11 月 24 日，无锡鲸鱼喷泉设备有限公司撤诉，兴业



银行账户解冻。2025 年 12 月 11 日，该案件被宜兴市人民法院重新受理，法院针对该笔诉讼对本公司建设银行账户冻结 200.00 万元。截至报告日，尚未开庭审理。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2,896,721.25	23,812,861.00
其中：6 个月以内	32,805,921.25	23,812,861.00
7-12 个月	90,800.00	
1—2 年	5,186,836.88	42,229,742.54
2—3 年	2,229,123.29	64,994,061.07
3—4 年	804,819.54	150,554,150.70
4—5 年	23,849,975.97	64,036,832.66
5 年以上	5,142,269.54	32,363,762.09
小计	70,109,746.47	377,991,410.06
减：坏账准备	17,035,729.57	96,680,428.89
合计	53,074,016.90	281,310,981.1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91,822.06	6.41	4,101,922.06	91.32	389,9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617,924.41	93.59	12,933,807.51	19.71	52,684,116.90
其中：低风险组合					
应收工程款组合 1	61,114,098.26	87.17	9,022,144.71	14.76	52,091,953.55
应收工程款组合 2	4,503,826.15	6.42	3,911,662.80	86.85	592,163.35
合计	70,109,746.47	100.00	17,035,729.57	24.30	53,074,016.9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62,572.06	0.52	1,962,572.0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6,028,838.00	99.48	94,717,856.83	25.19	281,310,981.17
其中：低风险组合					
应收工程款组合 1	365,869,531.41	96.79	89,162,699.77	24.37	276,706,831.64
应收工程款组合 2	10,159,306.59	2.69	5,555,157.06	54.68	4,604,149.53
合计	377,991,410.06	100.00	96,680,428.89	25.58	281,310,981.1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恒大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191,300.00	191,3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安思睿置地有限公司	404,908.55	404,908.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旗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4,849.95	74,849.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市佳兆业上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42,687.83	742,687.8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融创臻远房地产有限公司	176,838.58	176,838.5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城市绿化建设工程指挥部	125,786.79	125,786.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智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澄湖现代科技技术生态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6,200.36	46,200.3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铜川市建设项目管理处	779,800.00	389,900.00	50.0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俞志雁	562,950.00	562,9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嵇洪强	1,186,500.00	1,186,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491,822.06	4,101,922.06	91.32	预计无法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按应收工程款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2,760,721.25	1,638,036.06	5.00
1—2 年	4,890,576.88	489,057.69	10.00
2—3 年	1,437,890.79	287,578.16	20.00
3 年以上	22,024,909.34	6,607,472.80	30.00
合计	61,114,098.26	9,022,144.71	14.76



(2) 按应收工程款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6,000.00	6,800.00	5.00
1—2 年	296,260.00	29,626.00	10.00
2—3 年	120,174.00	24,034.80	20.00
3—4 年	56,253.34	16,876.00	30.00
4—5 年	121,625.62	60,812.81	50.00
5 年以上	3,773,513.19	3,773,513.19	100.00
合计	4,503,826.15	3,911,662.80	86.8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62,572.06	1,224,615.00			914,735.00	4,101,922.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717,856.83	-19,058,434.54		61,810,879.78	-914,735.00	12,933,807.51
其中：低风险组合						
应收工程款组合 1	89,162,699.77	-17,939,775.28		61,810,879.78	-389,900.00	9,022,144.71
应收工程款组合 2	5,555,157.06	-1,118,659.26			-524,835.00	3,911,662.80
合计	96,680,428.89	-17,833,819.54		61,810,879.78		17,035,729.5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已计提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余额
单县浮龙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14,472,328.40	214,472,328.40	23.02	42,894,465.68
东旭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7,827,634.25	157,827,634.25	16.94	86,805,198.84
临沧市临翔区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3,896,303.69	113,896,303.69	12.22	22,779,260.74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154,927.58	84,238,444.99	99,393,372.57	10.67	15,704,847.12
沧源县文化旅游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9,703,612.36	39,703,612.36	4.26	7,940,722.47
合计		610,138,323.69	625,293,251.27	67.10	176,124,494.85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681,710.88	3,872,712.86
其中：6 个月以内	2,976,454.69	2,197,061.52
7-12 个月	1,705,256.19	1,675,651.34
1—2 年	1,644,365.71	32,951,347.50
2—3 年	3,100,557.96	12,082,314.62
3 年以上	38,883,014.97	6,225,028.53
小计	48,309,649.52	55,131,403.51
减：坏账准备	2,980,944.24	3,968,936.99
合计	45,328,705.28	51,162,466.5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非关联方往来款	2,801,678.59	4,686,689.59
预付保证金	13,084,087.79	12,836,968.79
备用金	1,541,979.46	1,042,126.36
公积金	955,817.62	213,179.78
保险金		297,264.02
关联方往来款	29,926,086.06	36,055,174.97
小计	48,309,649.52	55,131,403.51
减：坏账准备	2,980,944.24	3,968,936.99
合计	45,328,705.28	51,162,466.5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309,649.52	100.00	2,980,944.24	6.17	45,328,705.28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4,343,658.05	8.99	2,980,944.24	68.63	1,362,713.81
低风险组合	43,965,991.47	91.01			43,965,991.47
合计	48,309,649.52	100.00	2,980,944.24	6.17	45,328,705.2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131,403.51	100.00	3,968,936.99	7.20	51,162,466.52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5,728,815.95	10.39	3,968,936.99	69.28	1,759,878.96
低风险组合	49,402,587.56	89.61			49,402,587.56
合计	55,131,403.51	100.00	3,968,936.99	7.20	51,162,466.5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35,712.00	18,529.75	1.98
其中：6 个月以内	565,117.01		
7-12 个月	370,594.99	18,529.75	5.00
1—2 年	161,994.29	32,398.86	20.00
2—3 年	631,872.26	315,936.13	50.00
3 年以上	2,614,079.50	2,614,079.50	100.00
合计	4,343,658.05	2,980,944.24	68.63

(2) 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745,998.88		
其中：6 个月以内	2,411,337.68		
7-12 个月	1,334,661.20		
1—2 年	1,482,371.42		
2—3 年	2,468,685.70		
3 年以上	36,268,935.47		
合计	43,965,991.47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968,936.99		3,968,936.99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87,992.75		-987,992.7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980,944.24		2,980,944.24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68,936.99	-987,992.75				2,980,944.24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3,968,936.99	-987,992.75				2,980,944.24
合计	3,968,936.99	-987,992.75				2,980,944.2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云南沧园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9,926,086.06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61.95	
沧源县文化旅游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353,000.00	3 年以上	21.43	
苏州市顺和景观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70,498.69	3 年以上	4.91	2,370,498.69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及保证金	852,976.00	2-3 年、3 年以上	1.77	444,568.62
押金	押金	788,280.00	3 年以上	1.63	
合计		44,290,840.75		91.68	2,815,067.31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特许资质投资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对特许资质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环亚景观园林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注：对苏州环亚景观园林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原始投资时只是购买设计资质，无任何相关资产。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2,544,133.95	66,957,937.96	184,868,017.12	196,649,310.47
其他业务	150,308.25		163,486.24	289,005.45
合计	72,694,442.20	66,957,937.96	185,031,503.36	196,938,315.9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或业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园林板块	72,544,133.95	66,957,937.96	184,868,017.12	196,649,310.47
合计	72,544,133.95	66,957,937.96	184,868,017.12	196,649,310.47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绿化工程	72,544,133.95	66,957,937.96	183,823,307.57	195,681,817.41
苗木销售			1,044,709.55	967,493.06
合计	72,544,133.95	66,957,937.96	184,868,017.12	196,649,310.47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东北地区	85,560,256.30	64,721,522.47	176,255,226.46	182,230,332.75
华东地区	4,792,834.22	2,137,405.79		
华南地区	-493,187.84	70,762.73	1,854,013.34	2,667,453.92
华中地区	-17,315,768.73	1,200,377.10		
西南地区		478,912.64	8,184,706.87	7,856,507.72
西北地区		-1,651,042.77	-1,425,929.55	3,895,016.08
合计	72,544,133.95	66,957,937.96	184,868,017.12	196,649,310.47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形成的投资收益		3,989,534.27
合计		3,989,534.27

十五、补充资料

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1,821.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5,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778,891.77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4,854.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576,924.58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
记录、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晨辉

出资额 136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税务申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6年01月08日



会计师事务所

戒煙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杨震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明
说

证书序号: 0022858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11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于翠畅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7-10-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吉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122198710207884
Identity card No.

仅用于报告, 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于翠畅的年检二维码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兴华会计师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华会计师

吉林分所

2021年12月1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Full name
性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03-2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吉林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20112199303293625

仅用于报告，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续写的年龄... 验证码

年 / 月 / 日

注意事项

1. 当执业时，CPA 应向委托人出示此证书。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2. 此证书不得转让、涂改、复制或仿造。This certificate shall not be transferred, altered, copied or forged.
3.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所在会计师事务所报告，并声明作废旧。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在丢失的情况下，CPA 应立即向所在会计师事务所报告，并声明作废旧。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